



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2022-044

2022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郭建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伟光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半年度报告中所涉及未来的计划或规划等前瞻性陈述，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性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半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公司发展可能面临的公交行业波动的风险、业绩亏损的风险、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收入季节性风险、应收账款回收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3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原件；
- 四、其他相关文件。

以上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天迈科技	指	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光大证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勤万信	指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恒诺电子	指	郑州恒诺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天地启元	指	北京天地启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天迈	指	河南天迈科技有限公司
泰立恒	指	深圳泰立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启航电子	指	启航（天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蓝视科技	指	郑州蓝视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冷智	指	郑州冷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天地勤	指	西安天地勤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力银	指	北京力银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天瀚	指	深圳市天瀚数据处理有限公司
郑州昱迈	指	郑州昱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通恒科技	指	哈尔滨交通集团通恒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章程》、《公司章程》	指	《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初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6 月 30 日
智能车载终端	指	有车载定位、智能监控调度、双向通讯、语音通话及对讲、TTS 功能、数据采集、自动报站、异常报警、违规提示、录像监控、4G/5G 无线视频传输、刷卡签到、司机操作键盘、司机话筒等功能的车载终端设备。包括 GPS/BDS 车载终端、监控一体机。
车联网	指	车联网（Internet of Vehicles）概念引申自物联网（Internet of Things）。车联网是由车辆位置、速度和路线等信息构成的巨大交互网络。通过 GPS、RFID、传感器、摄像头图像处理等装置，车辆可以完成自身环境和状态信息的采集；通过互联网技术，所有的车辆可以将自身的各种信息传输汇聚到中央处理器；通过计算机技术，这些大量车辆的信息可以被分析和处理，从而计算出不同车辆的最佳路线、及时汇报路况。
ERP	指	ERP-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企业资源计划系统，是指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上，以系统化的管理思想，为企业决策层及员工提供决策运行手段的管理平台。
ITS	指	Intelligent Transport System，即智能交通系统，是一个基于现代电子信息技术面向交通运输的服务系统。它是综合运用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电子控制、地理信息、全球定位、影像处理、有线/无线通信等多种技术，所构建的一个由交通信号控制系统、交通违法处理系统、交通视频监控系统和综合管理控制平台等有机集成，具有快速准确的交通信息采集、处理、决策、指挥调度能力的管理系统。
TOCC	指	综合交通运输运行协调和应急指挥中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迈科技	股票代码	30080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迈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ngzhou Tiamaes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iama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郭建国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洪宇	高远
联系地址	郑州市高新区莲花街 316 号 10 号楼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郑州市高新区莲花街 316 号 10 号楼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电话	0371-67989993	0371-67989993
传真	0371-67989993	0371-67989993
电子信箱	zqb@tiamaes.com	zqb@tiamaes.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9,922,851.91	56,410,900.52	23.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423,621.82	-26,798,539.94	12.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5,543,856.21	-32,192,990.22	-1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827,346.93	-44,703,401.23	-40.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9	1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9	1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6%	-4.30%	0.3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74,255,461.28	792,793,499.72	-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80,282,487.02	601,646,274.54	-3.55%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392.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349,369.4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7,5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20,4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2,685.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23,328.11	
合计	12,120,234.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基于车联网技术为城市公交运营、管理及服务提供综合解决方案。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下的智能车载设备制造（C3962）。根据产品应用领域划分，公司属于智能公交行业，为智能交通行业下属细分行业之一。

智能公交是智能交通的一个细分行业，运用 GPS 或者北斗定位技术、4G/5G 通信技术、GIS 地理信息系统技术，结合公交车辆的运行特点，建设公交智能调度系统，对线路、车辆进行规划调度，实现智能排班、提高公交车辆的利用率，同时通过建设完善的视频监控系统实现对公交车内、站点及站场的监控管理。随着 5G 通信技术的广泛应用，互联网可以实现高速信息传输，通过 GPS/北斗定位系统、车辆监控系统、高速通信技术实时反馈车辆运行情况，优化车辆调度，及时安排车辆运营，提高工作效率，同时通过智能化、信息化、图像识别及人工智能技术，实现城市公交线路优化，通过安全辅助驾驶、司机行为管理、客流统计及分析、故障预警、远程控制等功能，提高城市公交的安全性、便利性及舒适度。

（一）行业概况

交通运输部发布的《2021 年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21 年末全国拥有城市公共汽电车 70.94 万辆，比上年末增长 0.7%，其中纯电动车 41.95 万辆、增长 10.8%，占整个城市公共汽电车比重为 59.1%，提高 5.4 个百分点。2021 年末全国城市公共汽电车运营线路 75770 条，比上年末增加 5127 条，运营线路总长度 159.38 万公里，增加 11.17 万公里，其中公交专用车道 18263.8 公里，增加 1712.2 公里。

2021 年全年完成城市客运量 993.84 亿人，比上年增长 14.0%。其中，公共汽电车客运量 489.16 亿人、运营里程 335.27 亿公里，分别增长 10.6%和 10.7%。

（二）行业发展现状

城市公共交通是重要的民生事业。近年来，各地“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城市持续加大城市公共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公共交通服务水平达到了新高度。各地因地制宜，供给结构加速优化，经营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城市公共交通准点率、运行速度和可靠性显著增强。城市出行无障碍“硬设施”和“软环境”进一步优化。截止 2021 年 8 月，全国共有 33 个城市被命名为“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城市”。意味着，全国绝大多数城市的公共交通智能化和信息化等建设水平仍然较低，与满足人民群众出行便利化的需求仍有一定距离。

受疫情的持续影响，公共交通客流量相比疫情前出现较大幅度的下滑，公交企业普遍面临收入减少、防疫成本增加等诸多困难，经营压力较大，公交信息化和智能化建设投入不足，智能公交行业形势较为严峻。

（三）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国内主要致力于智能公交领域的专业型公司不多，多数企业属于以下三类：第一类是生产简易功能 GPS 设备厂家，由于缺乏对智能公交行业 and 需求的深度了解，产品相对较为简单；第二类是专门从事智能公交领域的纯软件或纯硬件型企业。由于软件与硬件的相互依赖，此类公司在系统功能和销售对象上相对受限，系统拓展性较差；第三类是既有硬件又有软件的企业，但目前这些企业中大多数企业缺乏核心技术，且研发水平较弱。目前智能公交市场整体市场比较分散，行业集中度较低，地域性强，行业巨头缺乏。

（四）公司行业地位

目前天迈科技已形成以车联网应用为主、城市交通整体解决方案为拳头产品，同时为综合交通（TOCC）、智慧公交、智慧出租、智慧充电、智慧市政、智慧冷链等领域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和咨询服务的业务结构，公司累计为 400 多个城市、700 余家交通运输企业和行业管理部门提供服务，市场占有率处于行业前列。

（五）行业政策

在城镇化快速发展及汽车保有量快速上升的情况下，国家已经把发展公交都市，提倡公交出行，上升至国家战略层次，国务院、交通部等主管单位、部门多次在各种指导文件中强调公共交通的智能化、信息化。

发布时间	颁布部门	政策名称	主要涉及内容
2022-4-18	交通运输部、国家铁路局、中国民用航空局、国家邮政局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的实施意见	全面推进国家公交都市建设。优先发展公共交通，完善城市公共交通服务网络，指导各地加快城市轨道交通、公交专用道、快速公交系统等大容量城市公共交通系统发展，提高公共交通供给能力，鼓励运输企业积极拓展多样化公共交通服务，改善公众出行体验，大力提升公共交通服务品质。推动自行车、步行等城市慢行系统发展，加快转变城市交通发展方式，综合施策，加大城市交通拥堵治理力度。
2022-2-21	交通运输部	《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县创建管理办法》	聚焦农村客运公交化改造、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农村运输信息化服务等主题，持续推进城乡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客运服务、货运与物流服务一体化建设。
2021-12-9	国务院	《“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	深入实施公交优先发展战略，持续深化国家公交都市建设。超大特大城市构建以轨道交通为骨干的快速公交网络，科学有序发展城市轨道交通，推动轨道交通、常规公交、慢行交通网络融合发展。大城市形成以地面公交为主体的城市公共交通系统，发展重要客流走廊快速公交。中小城市提高城区公共交通运营效率，逐步提升站点覆盖率和水平。推广城市道路交通信号灯联动控制，保障公交优先通行；推广在电子公交站牌、互联网信息平台等发布公共交通实时运营信息，优化换乘引导标识，普及交通一卡通、移动支付等服务，提高公共交通吸引力。

2021-10-29	交通运输部	《绿色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	以直辖市、省会城市、计划单列市、现有国家公交都市创建城市以及其他城区常住人口 100 万人以上的城市作为主要创建对象，鼓励周边中小城市参与绿色出行创建行动。重点创建 100 个左右绿色出行城市，引导公众出行优先选择公共交通、步行和自行车等绿色出行方式，不断提高城市绿色出行水平。到 2025 年，力争 60% 以上的创建城市绿色出行比例达到 70%；全国城市公交、出租汽车（含网约车）、城市物流配送领域新能源汽车占比分别达到 72%、35%、20%；城区常住人口 100 万以上城市中绿色出行比例超过 70% 的城市数量达到 60 个；深入开展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创建工作，到 2025 年，有序建设 100 个左右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
2021-02-21	中共中央、国务院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	继续开展“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全面实施路长制。开展城乡交通一体化示范创建工作。强化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监管。
2021-2-24	中共中央、国务院	《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	深入实施公交优先发展战略，构建以城市轨道交通为骨干、常规公交为主体的城市公共交通系统，推进以公共交通为导向的城市土地开发模式，提高城市绿色交通分担率。超大城市充分利用轨道交通地下空间和建筑，优化客流疏散。
2020-11-3	交通运输部	《道路运输条例(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	客运车辆、危险货物运输车辆、半挂牵引车以及总质量 12000 千克以上的载货车辆应当按照有关规定配备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和智能视频监控装置，并接入符合标准的监控平台。道路运输经营者应当对其车辆与驾驶人员实施动态监控。
2020-10-9	国务院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	加大对公共服务领域使用新能源汽车的政策支持。2021 年起，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新增或更新公交、出租、物流配送等公共领域车辆，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 80%。
2020-7-23	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	《绿色出行创建行动方案》	到 2022 年，力争 60% 以上的创建城市绿色出行比例达到 70% 以上，绿色出行服务满意率不低于 80%。公交都市创建城市将绿色出行创建纳入公交都市创建一并推进。

（六）行业发展前景

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21 年末全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64.72%，比上年末提高 0.83 个百分点。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介绍，2021 年户籍人口城镇化率提高到 46.7%，比上一年提高了 1.3 个百分点，高于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0.83 个百分点的提高幅度。据媒体统计，发达国家城镇化率约为 80%，我国城镇化率与发达国家相比仍有一定差距。育娲人口研究发布的《中国人口流动趋势报告 2022 版》预计，我国 2040 年城镇化率将达 78.6%，超八成新增城镇人口分布在都市圈、城市群。随着城镇化的发展，城市人口将显著增加，城市交通将面临考验。国内外实践表明，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是有效缓解城市交通拥堵、改善城市空气质量，解决“城市病”的良药。与小汽车相比，城市公共交通具有容量大、能耗低、污染小等多种优势。另外，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可降低城市交通设施的建设和维护费用，提高城市交通系统运行效率，节约城市经济运行成本。

交通运输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的《绿色出行创建行动方案》提出，到 2022 年超大、特大城市公共交通机动化出

行分担率不低于 50%，大城市不低于 40%，中小城市不低于 30%，而国外平均约为 60%。交通运输部运输服务司司长蔡团结在第八届电动汽车百人会论坛上表示，将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统筹纳入交通强国建设试点，深入推进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绿色出行创建行动、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等示范创建工作，“十四五”期，遴选确定 50 个左右城市开展国家公交都市创建，重点创建 100 个左右绿色出行城市，有序建设 100 个左右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持续开展绿色出行“续航工程”，加快充电网络建设。因此国内公共交通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2020 年 9 月 22 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宣布，中国力争 2030 年前二氧化碳排放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目标。据统计，交通运输行业的碳排放约占全国终端碳排放总量的 15%，其中，道路交通碳排放占比约为 82%，城市交通碳排放占道路交通碳排放的比例约为 45%。实现交通运输行业“双碳”目标，提高公共交通出行和其他绿色出行方式的比重是重要抓手，公交企业将迎来碳减排的浪潮。2022 年 2 月 28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副部长辛国斌表示，将启动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城市试点，着力提升城市物流配送、出租、环卫等车辆电动化水平。交通运输部发布的《2021 年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21 年末全国拥有城市公共汽电车 70.94 万辆，其中纯电动车 41.95 万辆，占整个城市公共汽电车比重为 59.1%，未来公交车有较大的电动化替代需求，车载设备产品拥有较大的市场空间。

2020 年 3 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提出，加快 5G 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公司所处的智慧交通行业是 5G、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与交通运输深度融合的新兴业态，是提升综合交通质量效率的重要手段，智慧交通建设是新基建的重点领域。

目前一二线城市公交信息化水平较高，但三四线城市以及县域公交智能化和信息化水平较低，加之双碳战略的实施、新基建和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政策的推进，智慧公交行业拥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业务从最初的公交收银逐步拓展，经过近 20 年的发展，目前业务已覆盖公交调度、智能排班、客流分析、主动安全、车载监控、驾驶员行为监控、智慧收银、公交 ERP、新能源充电、电子站牌等公交全业务流程，并打通各个子系统之间的数据壁垒，实现各系统数据融通、协同运行，大大提高了公交企业的运营效率、智能化和信息化水平，降低事故发生率，助力公交企业数字化转型。

在解决公交企业管理需求的基础上，公司开发出以车联网技术为核心的多项产品和解决方案。近年来，公司利用解决公交业务需求中形成的技术和服务优势，积极拓展出租、冷链物流等智能交通其他细分领域业务。按不同细分领域划分，公司形成了以车联网应用为主、城市公共交通整体解决方案为拳头产品，同时为综合交通（TOCC）、智慧公交、智慧出租、智慧充电、智慧市政、智慧冷链等领域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业务结构。

（一）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由两部分组成：一是智能硬件，包括车载终端和其他硬件。车载终端负责反馈车辆信息，包括位置、乘客数量、车况、油耗等，新能源车的车载终端还可以反馈电量情况，结合营运情况对新能源车进行电源管理。其他硬件包括场站设备、收银设备、安全设备等，为公交企业提供车辆充电运营、场站管理、信息发布、收银管理、运营安全管理等功能。二是软件系统，根据不同的管理需求，为公交企业开发不同的系统，结合智能硬件的功能和反馈的信息，形成整体解决方案，为公交企业决策提供支持。公司会根据交通主管部门和公交企业基本的管理需求，将基本的模块应用模块化，同时根据不同需求，对产品进行定制化开发。按智能交通不同的细分领域，公司产品可以划分为综合交通、公交、出租、新能源充电、市政货运、渣土环卫、冷链等解决方案。

1、综合交通运输大数据服务平台



综合交通运输大数据服务平台通过对企业级的基础数据、定位数据和运营数据进行整合、分析和共享，建设涵盖公交、轨道、出租、长途客运、公共自行车、水上巴士、货运、物流和公路等多种交通运输方式的监管平台，最终建成城市综合交通运输数据资源体系，强化行业主管部门与运营企业间的数据交换与共享，提升行业主管部门在监管、运营、安全、服务等方面的管理力度，提高城市内不同客运方式之间的应急协同调度能力，构建一体化、多方式的综合出行信息服务体系，为行业宏观决策管理、企业协同调度、综合出行信息服务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

2、四级公共交通监管与考核系统



- 及时掌握公共交通行业总体发展情况
- 科学开展城市公共交通发展水平考核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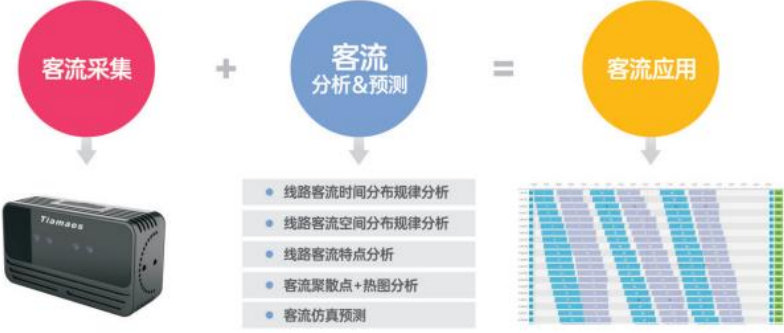

基于公交都市智能化示范工程建设，公司研发了四级公共交通监管平台，对城市公共交通实施全方位、多手段的监管，为政府决策提供真实、科学、全面的数据。公司参与了国家、省、市、企业四级公共交通监管与考核平台建设，是国内唯一一家完成部-省-市-企业四级公交监管的企业。

3、公交企业智能化综合系统

包括客流统计分析及排班系统、智能调度系统、综合信息管理系统、自助收银系统等子系统，实现了排班、调度、公交安全、自动化办公、收银、物资管理，车辆管理，成本规制等全业务流程智能化运营。

子系统名称	功能	图示
自助收银系统	自助收银系统改变了公交传统收银模式，运用高新技术，创新性地解决了公交收银成本过高及票款流失的问题。	<p>The diagram illustrates the self-service payment system workflow. It is divided into two main stages: 'Deposit flow' (存放票流程) and 'Ticket settlement flow' (票款结算流程). Deposit flow: 1. Driver opens the box (司机开箱). 2. Driver authorizes and takes out the empty box (司机授权取出空票). 3. Coin machine collects and deposits coins (司机在收钱机投币). 4. Real coins are put into the empty box (收取实票放入空票). 5. Real coins are put into the cabinet (实票存入柜中). Ticket settlement flow: 1. Driver collects real tickets (运票员收取实票). 2. Driver puts real tickets into the empty box (运票员放入空票). 3. Real tickets are transported to the settlement center (实票运到清算中心). Equipment: 投币机 (Coin machine), 空票 (Empty box), 收钱柜 (Payment cabinet), 实票 (Real tickets), 运票车 (Ticket collection vehicle), 结算中心 (Settlement center). Platform: 自助收银管理平台 (Self-service payment management platform).</p>

<p>主动安全预警与管理解决方案</p>	<p>基于人工智能、计算机视觉、多传感器融合、大数据等技术实现岗前安全检测、行车过程的安全状态监测和危险情况预警，通过分析挖掘安全预警数据辅助企业精准化安全管理，提升安全运营保障水平，为企业的决策管理提供数据支撑。</p>	
<p>大数据挖掘与分析系统</p>	<p>基于车辆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大量数据，进行车辆远程动态监测与诊断，数据仿真等，对零部件损耗、司机驾驶行为等数据进行分析，用于提升车辆性能及质。围绕城市公共交通各项数据，分析城市客流规律，线网设置等情况。为政府、企业提供公交线路优化的科学依据，为政府城区规划提供数据支撑。</p>	

<p>城市公共交通智能调度云平台</p>	<p>向中、小规模客户提供终端设备、应用软件和服务器。在天迈交通云机房进行数据存储和分析，为用户提供托管云服务。为用户节省了大量的投资、维护成本。以服务费的形式收取费用，从产品销售转向了服务提供商，为天迈开通了新的业务模式。</p>	
<p>客流仿真分析与自动排班解决方案</p>	<p>国内外首创基于客流大数据的精准化排班，涵盖客流采集、客流分析、客流应用的一站式客流解决方案。</p>	
<p>公交智能调度系统</p>	<p>基于 GIS、GPS/BDS 卫星定位技术、CAN 数据总线技术、GPRS 无线通讯、智能排班等核心技术的综合性调度系统，系统实用性强、操作方便，已被全国上百家公交企业使用，真正降低了公交运营管理成本，有效整合了公交运力，全面提高了公交企业运行效率。</p>	

<p>数据决策大脑平台</p>	<p>利用新技术融合多源数据赋能公交服务、公交运营、公交企业治理和风险控制，实现公交业务模式创新和变革，助力公交数字化转型，降低公交投入成本、提升公交服务品质、增强公交吸引力和竞争力、增加公交效益。</p>	 <p>DATA DECISION BRAIN 数据决策大脑</p> <p>利用新技术融合多源数据赋能公交服务、公交运营、公交企业治理和风险控制，实现公交业务模式创新和变革，助力公交数字化转型，降低公交投入成本，提升公交服务品质，增强公交吸引力和竞争力，增加公交效益。</p> <p>新技术：大数据、云计算、AI智能技术、物联网、工业互联网等。</p> <p>多源数据 公交数据、互联网数据、城市规划数据、社会数据等。</p> <p>多源数据融合 多源数据接入、数据标准化处理、数据质量管理、数据共享、数据AI算法挖掘应用、数据全流程监控。</p>
<p>城市一卡通移动支付系统解决方案</p>	<p>以一卡通系统平台为核心，依托于车载收费终端、自助圈存设备、售卡充值网点设备、移动支付APP等丰富的终端解决方案，构建了一整套完善的一卡通生态系统，可支持IC卡、二维码、银联云闪付、以及人脸支付等多种支付方式，满足乘客多样化支付与便捷出行的需求，降低企业收银工作中的人力成本，提高城市公共交通服务水平。</p>	 <p>该图展示了以“用户”为核心的生态系统。用户通过“自发码APP”、“自助充值机”、“车载收费终端”和“售卡&充值”设备与“一卡通平台”进行交互。数据通过“4G”和“数据上传”在终端与平台间流动。主要流程包括“乘客上车消费”和“购卡&充值”。</p>
<p>公交企业资源综合信息管理系统</p>	<p>解决公交车辆、材料、人员、安全、收入、运营、维修的动态管理及实时信息交换和处理，为决策者提供决策支持、分析和预警，实现企业资源的最优计划配置。</p>	 <p>系统模块分类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基础模块：权限管理系统、人力资源管理、运营管理、基础数据管理 核心模块：机务管理、安全管理、维修管理、物资管理、收银管理 增强模块：薪资管理、培训管理、办公O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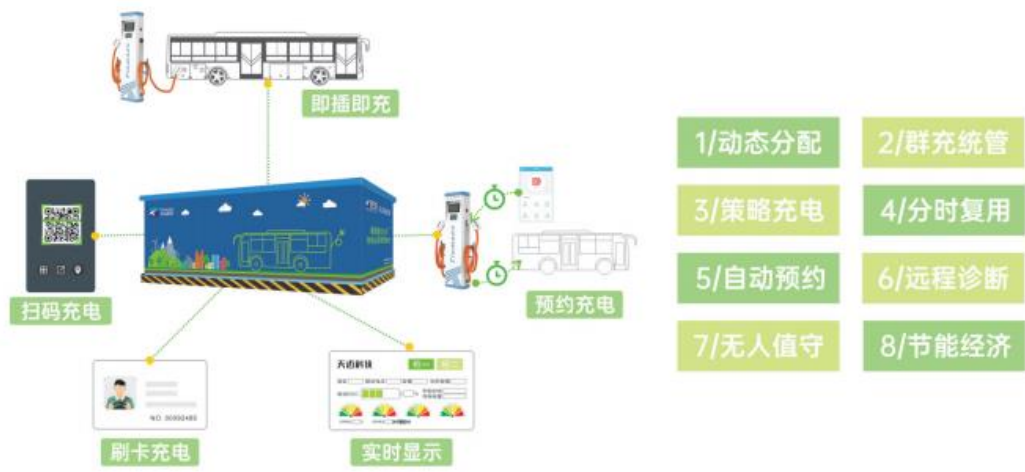
4、出租汽车行业监管服务方案

可实现人脸识别、驾驶行为分析预警、区域调度、紧急报警平台可视化响应、计价异常识别、动态调价、热点推介、信用预警、电子发票、95128 电召约车等功能，解决行业管理部门出租车监管落后、网约车监管缺失、区域运力不匹配、违规驾驶行为等问题的综合监管服务软件平台。



5、新能源充电运营解决方案

公司充电产品系列丰富，涵盖直流分体式、直流一体式、交流落地式、交流壁挂式等交流充电产品，满足公交车、出租车、环卫车、物流车、叉车、工程车、私家车等多车型的充电需求。充电管理平台由可视化大屏系统、充电运营管理系统、充电基础信息管理系统、运维管理系统、APP 管理系统等子系统组成。可实现对整个充电站的实时监控，对充电设备的故障诊断，对充电数据的分析挖掘，合理安排车辆充电计划，满足车辆运营调度和充电需要，从而实现车辆充电管理的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



6、智慧货运配送整体解决方案

包含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监管平台、绿色城市配送企业平台、智慧物流园信息系统、城市配送公众信息平台，为管理部门行业管理、分析、决策提供依据，为物流企业运营发展提供助力，为物流园智能化、信息化管理提供支撑，为货主、企业、司机提供信息共享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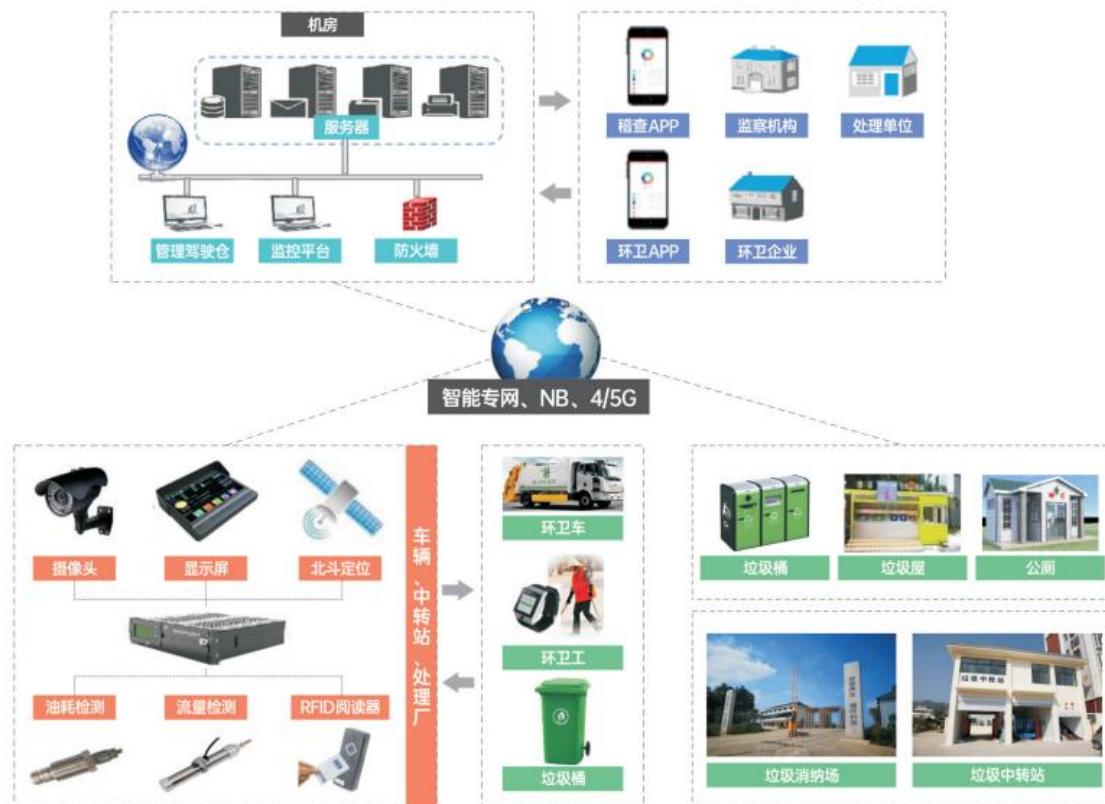
7、智慧冷链整体解决方案

实现对温监控、车辆位置监控，并对数据进行深度分析，从而实现全程冷链信息化、全程信息可追溯、监管部门可监管，解决信息孤岛，为冷链过程提供完整高效的解决方案。



8、智慧环卫整体解决方案

方案构建涵盖了对管理部门、环卫企业、车辆、人员综合一体化的智能化环卫系统，实现城市环卫管理的可视化、移动化、自动化、智能化，提升城市环卫管理的效率。



(二) 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适合自身发展的原材料采购、研究开发、生产及产品销售体系，形成了自身的盈利模式。公司的主要盈利模式是依托公司在公交领域的深厚经验，承接各地方公交企业、政府机构对公交系统进行智能化改造的方案需求，并向客车生产厂商提供智能车载终端设备。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车联网方面的研究、开发，做大做强智能公交系列产品。在做强传统智能公交调度系统、远程监控系统的同时，做大新能源车辆充电运营管理系统，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并努力将公司业务从智能公交领域拓展至智能交通其他领域，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用户粘性及核心竞争力，延伸业务链条，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2、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分为“按需采购”和“集中采购”两种。公司总体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因此主要原材料采用“按需采购”模式，少数通用件采用“集中采购”模式，以获得成本上的优势。

“按需采购”是指生产中心的计划部根据生产订单实际需求，进行物料需求计划分解，进而下达相应的物料计划。采购中心根据物料需求计划，寻求合格供应商，根据质量、价格、交期等情况选定供应商。该采购模式有利于降低公司原材料库存，降低资金占用量，提高资金使用率。“集中采购”是指对各销售需求的物料进行合并集中统一采购，采取该采购模式可使公司获得相对优惠的采购价格，降低采购成本。

3、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即根据订单情况来确定生产计划和组织安排生产。公司具备生产现有所有品种产品的能力，生产方式为自主生产与外协生产相结合，并根据客户不同的进度需求和现有的生产能力，来合理安排公司的生产活动。

4、销售模式

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公交企业、客车制造厂以及政府部门，通常需要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以满足其个性化需求，因此公司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首先通过对目标客户的售前调研，了解其需求及购买能力，并按照客户的个性需求定制产品。此后，通过现场推介公司的产品及成功案例，结合行业认知情况展示公司的研发制造能力，聚焦公司产品、服务给客户带来的价值增值，最终通过公开招标或者商务谈判达成销售协议。此外，公司重视行业展会，每年拨出专项经费参展，扩大公司的影响力，并积极与各方合作，整合各方的资源和优势，增加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

（三）公司产品的市场地位

经过近 20 年努力和发展，公司已经全面打通智慧公交领域的各个环节，建立并完善了智慧公交建设的生态体系，形成了“云、管、端”信息服务架构的核心竞争力。同行业竞争对手大多只有一个或两个子系统及硬件产品，尚没有一家建立起公交行业完善的产品体系，不能有效解决系统融合的问题，不能真正实现公交智能化、信息化管理。就核心技术而言，虽然竞争对手存在类似技术或产品，但在具体参数指标、功能实现、系统协同等方面公司仍有一定领先性，公司智能调度系统及系列产品、公交收银系列产品、基于客流分析大数据的公交排班系统市场占有率位居行业前列。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是中国领先的公共交通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聚焦公共交通领域，逐步构建了一支稳定、高效的研发团队，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了人才基础。公司制定一系列与技术创新相关的制度，将产品创新战略纳入公司总体战略中，根据形势发展，不断更新完善创新激励机制，确保创新工作能够与公司总体战略发展匹配。公司将创新能力创新和成果作为研发人员的重要绩效考核指标，为公司持续创新提供了坚强的制度保障。

公司长期以来重视技术创新，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研发技术人员数量占员工总数的比例超过 50%。截至 2022 年 6 月，公司共拥有 288 项专利，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 310 项软件著作权，成立至今参与了 30 项智能交通行业标准的制定，获得《CMMI 成熟度五级证书》。

2、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的各类智能化、信息化系统均经过严谨的研究开发过程和严格的品质测试。公司通过研发管理、产品测试、新产品试制及质量控制等环节，充分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可靠性。经过近 20 年的发展，公司在产品开发、系统方案设计、产品安装调试和售后维护服务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以稳定的产品质量确保了客户的良好使用体验。

3、行业经验优势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郭建国先生以及部分其他核心成员具有数十年的公交行业工作经历，对公交行业、公交企业所需产品和服务有深入的了解。公司能够深度挖掘公交企业的需求，创造性地提出行业问题解决方案。公司注重参与城市公共交通智能化领域的标准制定、行业监管信息平台研发等技术支持工作，为公司深耕公共交通行业不断奠定基础。

4、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凭借十余年专业服务公交行业的成功经验，为广东、河南、贵州、广西、河北、山东、湖南、江西、重庆、山西、江苏、新疆、甘肃、福建、辽宁、吉林、黑龙江、内蒙古、等地的公交企业提供了智能化公交系统和服务，取得了良好的示范效应。公司每年有计划地开发新客户，并与新老客户建立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客户数量和全国覆盖面逐步扩大。目前，公司累计为 400 多个城市、近 700 家交通运输企业和行业管理部门提供产品服务和技术支持，且由于公司产品覆盖公交企业全业务流程，因此客户黏性较高，客户满意度较高，流失率较低。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69,922,851.91	56,410,900.52	23.95%	无重大变动
营业成本	39,814,238.10	31,495,819.20	26.41%	无重大变动
销售费用	15,060,115.12	15,530,447.86	-3.03%	无重大变动

管理费用	21,780,322.83	17,457,987.56	24.76%	无重大变动
财务费用	1,011,643.66	-198,607.51	609.37%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
所得税费用	-5,382,116.61	-6,080,926.57	11.49%	无重大变动
研发投入	27,493,550.76	31,522,307.43	-12.78%	无重大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27,346.93	-44,703,401.23	-40.54%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9,289.09	21,051,457.54	-116.29%	主要系本期到期银行理财赎回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37,328.91	-2,441,798.09	916.50%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332,342.31	-26,106,853.30	-77.47%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及理财赎回减少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智能调度系统	31,323,901.19	16,487,633.43	47.36%	52.06%	97.11%	-12.03%
智能公交收银系统	18,298,105.93	10,196,015.24	44.28%	12.84%	-7.03%	11.91%
软件产品及其他	9,493,390.63	4,848,691.85	48.93%	12.92%	12.82%	0.05%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6,003,806.26	5.94%	89,652,715.76	11.31%	-5.37%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减少
应收账款	201,837,722.43	26.07%	210,923,329.66	26.61%	-0.54%	无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	17,034,225.90	2.20%	21,897,194.33	2.76%	-0.56%	无重大变动

存货	167,839,094.77	21.68%	152,680,875.79	19.26%	2.42%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13,124,018.70	1.70%	13,633,363.00	1.72%	-0.02%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202,024,398.57	26.09%	206,379,143.94	26.03%	0.06%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9.04%	46,600,000.00	5.88%	3.16%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
合同负债	50,203,746.92	6.48%	42,803,627.95	5.40%	1.08%	无重大变动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0.00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50,000.00							3,650,000.00
上述合计	3,65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3,650,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292,864.12	保函、承兑保证金
合计	4,292,864.12	/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1,350,000.00	80,100,000.00	-60.8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其他变动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银行理财）	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157,500.00		0.00	自有资金
其他	3,650,000.00							3,650,0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3,650,000.00	0.00	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157,500.00	0.00	3,650,000.0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00	0	0	0
合计		3,0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 公交行业波动的风险

公司近年来一直专注于智能公交领域，目前产品主要应用于公共交通行业，公交行业发展和智能交通投入对公司具有重大影响。随着公交行业的智能化管理、信息化建设的进一步深入，智能公交行业保持持续增长。如果未来公交行业的宏观环境发生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或者公交企业对智能化管理、信息化建设的投资规模大幅下降，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采取的措施：利用在开发公交业务中形成的技术和服务优势，布局出租、冷链物流、市政环卫、城乡交通一体化等新的业务领域，以拓宽公司的收入来源，降低对公交业务的依赖。

(2) 业绩亏损的风险

报告期内，受疫情持续影响，公司净利润出现亏损。未来公司能否扭转业绩下滑的局面，受到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技术创新、人才培养、资金投入、市场推广、企业管理等诸多因素影响。因此，如果公司不能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应对，提高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可能存在业绩继续下滑的风险。

采取的措施：调整优化组织架构，提高工作效率，推动实施降本增效。

(3)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智能公交领域处于行业上升期，随着公交车辆保有量、运营线路长度、客运量、运营里程不断增长，智能化装备与系统水平也在不断提高，智能交通行业市场需求将持续增长。随着智能公交市场规模不断增长，客户需求不断发生变化，进入智能公交行业的企业不断增多，公司所面临的市场竞争将会加剧。如果公司在市场竞争中不能有效提升专业技术水平，不能充分利用现有的市场影响力，无法在当前市场高速发展的态势下迅速扩大自身规模并增强资金实力，公司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有可能导致公司的市场地位出现下滑，进而公司将面临利润水平下滑的风险。

采取的措施：加大研发投入，保持公司产品和技术领先性，提高企业及产品市场竞争力。深挖公交行业客户新的需求，开发新产品，以客户需求为核心来加大产品研发力度，建立“管理精细化、运营精准化、信息精确化”的公交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稳步扩大市场份额，提升市场占有率，增加业务收入。

(4) 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智能公交以及基于该业务与技术进行的业务拓展，涉及到软件、硬件等多领域产品的研制与开发，属知识与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重视人才的引进与培养，同时也进行了一定的股权激励，但如果人才竞争的加剧导致不能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和不能吸引优秀技术人才加盟，则会对公司业务的发展产生不利的影响。

采取的措施：实施股权激励，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和稳定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同时重视企业文化建设，提高员工对公司的认同感。

(5) 收入季节性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为各地公交企业及客车生产厂商，终端客户主要是各地公交企业，通常受其年度采购预算及审批周期影响，公交企业的采购业务在下半年进行招标、验收和项目结算较多，因此，公司销售收入一般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较高。公司整体的销售收入在上、下半年呈现不均衡性，而费用发生则相对均衡，导致公司上半年营业收入通常不及全年的二分之一以及利润较低，存在季节性波动风险。

采取的措施：依托现有的车联网技术，加快布局出租、市政环卫、冷链等领域业务，以扩大公司收入来源，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6)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目前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各地公交企业、行业监管部门和大型客车厂商，客户信用较好，客户回款情况较好，但是如果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控制应收账款规模，或者客户资金紧张不能及时付款，可能导致回款情况存在不确定性，会影响公司经营现金流入，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如公司采取的收款措施不力或客户信用发生变化，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将加大。

采取的措施：建立合同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加强事前、事中、事后审核管理，在合同管理中，牢固树立合同风险防范意识，制定催收应收账款的管理办法，并配备专门的机构和人员落实，以此促进营销工作的顺利发展，同时降低应收账款的风险。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5月26日	互动易“云访谈”	其他	其他	参与网上业绩说明会的不特定投资者	详见公司于互动易平台披露的投资者关系记录表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irm.cninfo.com.cn)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2.49%	2022 年 05 月 12 日	2022 年 05 月 12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2-040)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渠华	董事、副总经理	被选举	2022 年 05 月 18 日	股东大会选举、董事会聘任
司爱军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5 月 18 日	股东大会选举
李永康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 年 04 月 26 日	董事会聘任
张申腾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 年 04 月 26 日	董事会聘任
李曙衢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 年 05 月 18 日	任期即将满六年离任
阎磊	副总经理	解聘	2022 年 02 月 10 日	个人原因申请离职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核查意见的案》。

(3) 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自 2021 年 4 月 27 日起至 2021 年 5 月 6 日止。在公示期限内，公司个别员工向公司监事会询问了激励对象确定规则、流程等情况，以及个别员工表达了希望成为激励对象的诉求。公司和监事会依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了解释和说明，相关异议已得到有效解决。截至公示期满，监事会未收到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其他异议，并于 2021 年 5 月 7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 2021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并同时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 2021 年 5 月 12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授予 142 名激励对象 138 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1 年 5 月 12 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6) 2022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未达到归属条件，作废处理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内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和 14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并确定 2022 年 5 月 11 日为预留授予日，授予 8 名激励对象 12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3.74 元/股。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仍然自觉履行生态环境保护的社会责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着力推进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的生产经营方式，建立了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保污染物排放达标，没有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纠纷，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将持续秉承环境保护理念，将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视为自身的使命，在生产经营活动中继续严格贯彻落实各项环保制度和措施，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关于环境保护的各项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实现企业发展与环境保护的共赢。

二、社会责任情况

(1) 股东及债权人权益保护

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是保护股东和债权人权益的基石，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明确其各自应履行的职责和议事规则，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治理活动。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股东披露信息，通过业绩说明会、电话、邮件及投资者互动

平台等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工作，以便于公司广大股东能及时地了解公司的经营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公司的财务政策稳健，资产、资金安全，与债权人保持良好的沟通协作关系，降低自身经营风险与财务风险，在维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兼顾债权人的利益。

（2）客户及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客户的合法权益，与供应商、客户之间建立了稳定、和谐的合作关系，形成了友好协商、互惠互利的合作模式。在供应商方面，公司建立了供应商管理制度，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多年合作关系，始终坚持合作共赢、共谋发展。在客户方面，公司通过较强的研发能力、完备的生产能力、稳定的产品质量、优质的销售服务等赢得了客户的认可，积累了稳定的客户资源，与众多国际品牌商建立起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

（3）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推进安全保障系统建设，努力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生产和生活环境，切实维护员工的切身和合法利益。同时公司注重员工培训与职业规划，对员工进行梯队式培养并不断完善，为公司稳定发展储备人力资源。公司根据岗位需求制定相应的培训计划，开展以操作技能提升、管理技能提升、工作态度转变等为主的各方面的培训，为员工搭建良好的职业发展通道，帮助员工成长和提高。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从事的产品研发及生产活动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公司重视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的工作，根据国家政策及相关环境保护标准，落实公司日常环境保护问题排查与整改，对可能影响环境的因素进行有效管理和控制，增强员工环境保护意识，降低消耗，提高能源的利用率。公司遵守并符合环境、社会责任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

（5）公共关系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认真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秉承诚信纳税的宗旨，自觉履行依法纳税的义务，及时足额缴纳税款。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和业务的不断扩展，综合实力得以不断提高，为地方政府和社会经济的发展做出的贡献也不断增大。公司根据自身发展需求，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员工，发展就业岗位，同时为具有一定劳动能力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员提供合适的工作岗位。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郭建国、实际控制人郭建国及田淑芬夫妇、一致行动人郭田甜、石河子市大成瑞信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及关联股东田林	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及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迈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天迈科技回购本人/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迈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同时田淑芬承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股东石河子市大成瑞信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份额。	2019年12月19日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郭建国、许闽华、王兴中、吴雪雅、刘阳忠、王建华、张振华、张国安、石磊磊、宋阳、阎磊	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及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1)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2) 在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 限售期满后，其在就职时确定的任期及任期届满之日起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 在上述条件限售期中孰长的时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5) 若承诺期间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股份锁定、减持价格等内容的规定发生变化，本人承诺届时按照新规执行相关要求。	2019年12月19日	长期	部分承诺方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及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本人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其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19年12月19日	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郭建国	主要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人对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在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内和第二年内，本人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分别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 25%和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除息、除权行为，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和减持价格下限将作相应调整）。减持后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仍能保持本人对公司的控股地位，且在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下，本人仍将履行本承诺。	2019 年 12 月 19 日	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田淑芬	主要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人对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在锁定期满后的第一年内和第二年内，本人减持的通过大成瑞信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人通过大成瑞信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 25%和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除息、除权行为，本人减持对应公司股份的数量和减持价格下限将作相应调整）。减持后本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仍能保持本人共同实际控制人地位，且在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下，本人仍将履行本承诺。	2019 年 12 月 19 日	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郭建国、田淑芬	主要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鉴于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超过 5%，在满足上述减持条件的情况下，将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本人违反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原因并公开道歉，且本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的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违规减持所得之日起的五日内将该所得支付至公司指定的账户。如本人未及时上缴的，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缴的违规减持所得加自延期之日起至现金红利派发日止每日万分之三的滞纳金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该等现金分红作为本人应上缴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并归公司所有。	2019 年 12 月 1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持股 5%以上股东大成瑞信	主要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单位对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存在减持的可能性。若减持，在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内和第二年内，本单位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分别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 25%和 25%，减持公司股票的价格在满足本单位已作出的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根据当时的市场价格而定。本单位若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本单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若本单位违反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原因并公开道歉；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将在获得收益的 5 日内将收入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如未及时上缴的，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单位现金分红中与本单位应上缴的违规减持所得加自延期之	2019 年 12 月 1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日起至现金红利派发日止每日万分之三的滞纳金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该等现金分红作为本单位应上缴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并归公司所有。”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郭建国，实际控制人郭建国、田淑芬夫妇，公司董事郭建国、许闽华、王兴中、刘洪宇，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张振华、张国安、石磊磊、宋阳、阎磊	稳定股价的承诺	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如发生除息、除权行为，股票收盘价格将做相应调整，下同）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控股股东郭建国，实际控制人郭建国、田淑芬夫妇，公司董事郭建国、许闽华、王兴中、刘洪宇，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张振华、张国安、石磊磊、宋阳、阎磊承诺按照本方案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2019 年 12 月 19 日	上市之日起三年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股份回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若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认定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董事会将在行政处罚或有效司法裁决作出之日起 10 日内制定并公告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部新股的计划（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除息、除权行为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回购计划。若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认定公司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2019 年 12 月 1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股份回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若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认定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行政处罚或有效司法裁决作出之日起 30 日内制定本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发售全部老股的购回计划（如有）（购回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除权、除息行为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并提请公司予以公告后实施。若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认定公司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对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的损失与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准），但是能够证明本人没有过错的除外。在本人持有公司股份和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如公司发生被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认定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本人将通过投赞同票的方式促使公司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2019 年 12 月 1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回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若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认定公司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对投资者	2019 年 12 月 1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承诺	在证券交易中遭受的损失与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准），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在本人任职期间，如公司发生被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认定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本人（董事、监事）将通过投赞同票的方式促使公司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本人承诺将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将严格自律并积极使公司采取实际有效措施，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将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将积极促使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修改的薪酬制度与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将积极促使公司未来制定、修改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7、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积极采取措施，使上述承诺能够重新得到履行并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及公众投资者道歉。	2019年12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问题的承诺	对于天迈科技或其子公司在首发上市前未足额缴纳的任何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如果在任何时候有权部门要求天迈科技或子公司补缴该等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或天迈科技及子公司因未缴纳该等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承诺将无条件全额补偿天迈科技及子公司就此承担的全部支出、罚款、滞纳金、赔偿及费用，保证天迈科技及子公司不因此受到任何损失。	2019年12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p>	<p>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为避免今后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最大限度地维护天迈科技的利益，保证天迈科技的正常经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天迈科技及其下属企业外，本人及本人的近亲属均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其他与天迈科技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天迈科技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在与天迈科技经营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企业担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始，除天迈科技及其下属企业外，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的近亲属不会开展其他与天迈科技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与天迈科技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天迈科技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天迈科技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3、本人不会利用对天迈科技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可能损害天迈科技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4、无论由本人自身研究开发的、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天迈科技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天迈科技均有优先受让、使用的权利。5、本人若拟出售与天迈科技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天迈科技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且本人承诺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天迈科技的条件不逊于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6、若发生上述第 4、5 项所述情况，本人承诺将尽快将有关新技术、新产品、拟出售或转让的资产或业务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天迈科技，并尽快提供天迈科技合理要求的资料。天迈科技可在接到通知后三十日内决定是否行使有关优先购买或使用权。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始，天迈科技若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除天迈科技及其附属公司外，本人保证将不从事或投资与天迈科技拓展后的产品和业务相竞争的业务；若出现可能与天迈科技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保证将按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天迈科技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天迈科技来经营；4）其他对维护天迈科技权益有利的方式。8、本人确认本承诺将适用于本人在未来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除天迈科技及附属企业以外的其他公司、企业及其他经济实体。9、本人确认，本承诺旨在保障天迈科技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本承诺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天迈科技及其他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10、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所载各项承诺在本人作为天迈科技股东期间及自本人不再为天迈科技股东之日起三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p>2019 年 12 月 19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p>
------------------------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责任主体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2019年12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责任主体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本人的部分；4、可以变更职务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5、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6、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7、公司未履行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019年12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责任主体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如有）。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本人的部分（如有）；4、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5、本人未履行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6、公司未履行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如本	2019年12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光大证券	股份回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如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9年12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股份回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如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司法机关生效判决认定后，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因本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所载内容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遭受的损失。	2019年12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正中珠江	股份回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如果因本事务所执业行为存在过错，违反了法律法规、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依法拟定并经国务院财政部门批准后施行的执业准则和规则以及诚信公允的原则，从而导致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由此给基于对该等文件的合理信赖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我们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该等投资者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	2019年12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河南易创慧联科技有限公司诉天迈科技不正当竞争	20	否	判决生效	我方胜诉, 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履行完毕		
汉华易美(天津)图像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诉天迈科技著作权侵权	1.6	否	和解	达成和解协议, 我方向汉华易美支付 3500 元的图片使用费, 对方撤诉。	履行完毕		
谢某斌与深圳泰立恒劳动纠纷	13.73	否	调解	调解结案, 泰立恒支付调解款 2 万元。	履行完毕		
潘某勇与深圳泰立恒劳动纠纷	20.02	否	调解	调解结案, 泰立恒支付调解款 3.8 万元。	履行完毕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21 年起，公司依据与客户签订的车载设备租赁合同，将车载设备租赁给客户使用，租赁期不低于 60 个月，租赁费用依据实际使用的设备数量进行结算。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万元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10.00	硬件及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完毕，机房及 ERP 系统处于推广验收阶段。	0.00	2,817.69	2021 年回款 381.00 万元	否	否
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296.99	设备安装完毕，处于调试推广阶段。	0.00	0.00	2021 年回款 1889.10 万元	否	否
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3,408.65	处于方案设计阶段。	0.00	0.00		否	否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8,027,792	56.05%				-30,781	-30,781	37,997,011	56.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8,027,792	56.05%				-30,781	-30,781	37,997,011	56.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0,075,560	14.85%						10,075,560	14.85%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952,232	41.20%				-30,781	-30,781	27,921,451	41.1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823,208	43.95%				30,781	30,781	29,853,989	44.00%
1、人民币普通股	29,823,208	43.95%				30,781	30,781	29,853,989	44.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7,851,000	100.00%						67,851,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郭建国	25,289,680			25,289,680	首发限售股	2022年12月19日
石河子市大成瑞信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10,075,560			10,075,560	首发限售股	2022年12月19日
郭田甜	2,321,240			2,321,240	首发限售股	2022年12月19日
许闽华	101,250			101,250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张国安	90,000	22,500		67,500	高管锁定股	离任董事在原定任期及其后的6个月内，其每年减持股份不得超过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田林	67,000			67,000	首发限售股	2022年12月19日
张振华	28,687	7,125		21,562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石磊磊	23,625	5,906		17,719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徐玲	4,500			4,500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宋阳	12,000			12,000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阎磊	14,250		4,750	19,000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股份。
合计	38,027,792	35,531	4,750	37,997,01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1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郭建国	境内自然人	37.27%	25,289,680		25,289,680			
石河子市大成瑞信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5%	10,075,560		10,075,560			
郭田甜	境内自然人	3.42%	2,321,240		2,321,240			
河南华夏海纳源禾小微企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	800,000			800,000		
姜建敏	境内自然人	0.60%	406,200	95,000		406,200		
李寒	境内自然人	0.28%	190,200	190,200		190,200		
底伟	境内自然人	0.28%	189,120	-30,400		189,120		
许闽华	境内自然人	0.20%	135,000		101,250	33,750		
徐国保	境内自然人	0.19%	132,200	44,700		132,200		
#许春风	境内自然人	0.18%	124,900	124,900		124,9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郭建国与郭田甜系父女关系，郭建国与石河子市大成瑞信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合伙人田淑芬系夫妻关系。另，郭建国与大成瑞信、郭田甜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其余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未知。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参见注 11）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河南华夏海纳源禾小微企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0
姜建敏	406,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6,200.00
李寒	190,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200.00
底伟	189,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120.00
徐国保	13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200.00
#许春风	124,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900.00
曹海	122,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100.00
#何飞	118,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400.00
#叶晓明	1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000.00
胡育文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获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许春风股份全部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003,806.26	89,652,715.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89,108.51	3,396,429.49
应收账款	201,837,722.43	210,923,329.66
应收款项融资	20,844,553.29	9,440,050.35
预付款项	28,749,911.70	16,851,546.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652,545.96	7,022,849.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7,839,094.77	152,680,875.79
合同资产	17,034,225.90	21,897,194.3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84,039.13	11,607,826.28

流动资产合计	501,835,007.95	523,472,817.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124,018.70	13,633,363.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50,000.00	3,6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2,024,398.57	206,379,143.9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525,227.06	9,959,120.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396,933.61	32,858,370.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99,875.39	2,840,684.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2,420,453.33	269,320,682.22
资产总计	774,255,461.28	792,793,499.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46,6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290,000.00	2,180,000.00
应付账款	45,807,816.41	73,440,240.8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0,203,746.92	42,803,627.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451,810.24	9,463,028.06
应交税费	5,654,423.10	5,663,432.04
其他应付款	6,726,799.65	7,733,152.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35,625.83	2,543,484.19
流动负债合计	193,470,222.15	190,426,965.7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3,666.40	
递延收益	525,750.00	701,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9,416.40	701,000.00
负债合计	194,089,638.55	191,127,965.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851,000.00	67,85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1,153,467.01	359,093,632.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562,889.43	27,562,889.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3,715,130.58	147,138,752.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0,282,487.02	601,646,274.54
少数股东权益	-116,664.29	19,259.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0,165,822.73	601,665,534.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4,255,461.28	792,793,499.72

法定代表人：郭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萌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伟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508,148.65	70,953,351.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89,108.51	3,396,429.49
应收账款	203,542,302.30	211,382,603.49
应收款项融资	20,844,553.29	9,440,050.35
预付款项	28,297,880.56	16,591,504.81
其他应收款	14,269,665.72	14,411,881.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000,000.00
存货	175,759,713.23	156,162,111.01
合同资产	17,034,225.90	21,897,194.3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09,411.14	
流动资产合计	504,855,009.30	504,235,126.1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9,953,137.83	228,791,976.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50,000.00	3,6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201,272.40	50,847,971.2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405,842.51	2,905,443.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064,307.53	31,318,181.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74,311.93	645,871.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2,448,872.20	318,159,444.15
资产总计	827,303,881.50	822,394,570.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46,6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290,000.00	2,180,000.00
应付账款	56,577,376.84	112,946,598.6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9,943,062.78	42,744,193.99
应付职工薪酬	5,028,893.44	7,190,831.25
应交税费	3,776,389.35	2,442,108.29
其他应付款	38,592,877.05	10,664,755.0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17,677.83	2,539,918.15
流动负债合计	232,526,277.29	227,308,405.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3,666.40	
递延收益	275,750.00	367,6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9,416.40	367,666.67
负债合计	232,895,693.69	227,676,072.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851,000.00	67,85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1,153,467.01	359,093,632.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562,889.43	27,562,889.43
未分配利润	137,840,831.37	140,210,976.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4,408,187.81	594,718,498.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7,303,881.50	822,394,570.3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9,922,851.91	56,410,900.52
其中：营业收入	69,922,851.91	56,410,900.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6,803,285.73	96,697,130.39
其中：营业成本	39,814,238.10	31,495,819.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43,415.26	889,175.85
销售费用	15,060,115.12	15,530,447.86
管理费用	21,780,322.83	17,457,987.56
研发费用	27,493,550.76	31,522,307.43
财务费用	1,011,643.66	-198,607.51
其中：利息费用	1,365,997.78	547,018.03
利息收入	414,876.78	783,848.88
加：其他收益	12,168,970.96	6,239,462.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5,510.70	1,208,175.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3,010.70	157,647.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69,031.13	476,630.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8,950.53	-1,418,826.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85.7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188,840.98	-33,780,787.92
加：营业外收入	2,258,770.51	654,146.88
减：营业外支出	11,591.73	371.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941,662.20	-33,127,012.04
减：所得税费用	-5,382,116.61	-6,080,926.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59,545.59	-27,046,085.4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59,545.59	-27,046,085.4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423,621.82	-26,798,539.94
2.少数股东损益	-135,923.77	-247,545.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559,545.59	-27,046,085.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423,621.82	-26,798,539.9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5,923.77	-247,545.5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5	-0.3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5	-0.3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郭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萌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伟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71,193,503.87	57,021,289.88
减：营业成本	48,200,134.09	37,396,092.98
税金及附加	685,041.84	259,336.00
销售费用	15,078,552.68	15,530,447.86
管理费用	14,751,555.11	13,520,100.35
研发费用	24,278,311.10	27,908,270.08
财务费用	1,056,673.16	-130,281.58
其中：利息费用	1,365,997.78	547,018.03
利息收入	366,552.59	710,543.93
加：其他收益	10,840,206.67	3,582,528.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571,907.01	214,683.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85,592.99	-148,246.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71,072.71	283,461.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8,950.53	-1,418,826.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74,673.67	-34,800,828.80
加：营业外收入	2,258,770.25	641,965.96
减：营业外支出	11,356.16	3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27,259.58	-34,159,162.84
减：所得税费用	-5,857,114.81	-6,234,397.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0,144.77	-27,924,764.8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0,144.77	-27,924,764.8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70,144.77	-27,924,764.8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053,913.70	124,414,345.6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387,012.07	2,218,981.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96,980.12	9,884,453.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837,905.89	136,517,780.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304,079.07	103,065,898.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020,097.11	44,545,312.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29,437.88	9,212,086.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11,638.76	24,397,885.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665,252.82	181,221,18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27,346.93	-44,703,401.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940,312.50	1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7,500.00	1,050,527.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9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115,792.50	181,050,527.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45,081.59	19,999,070.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14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45,081.59	159,999,070.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9,289.09	21,051,457.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797.84	3,303,21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70,797.84	13,303,21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79,756.93	303,361.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3,712.00	441,65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33,468.93	15,745,013.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37,328.91	-2,441,798.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035.20	-13,111.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332,342.31	-26,106,853.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043,284.45	88,447,120.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10,942.14	62,340,267.1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887,963.49	124,321,045.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725,047.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51,870.11	7,991,251.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039,833.60	133,037,344.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462,992.02	123,235,886.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467,776.87	33,532,130.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82,787.64	4,708,421.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37,053.56	27,226,15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850,610.09	188,702,59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10,776.49	-55,665,246.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100,000.00	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157,500.00	10,362,930.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262,480.00	90,362,930.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4,633.00	5,289,630.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350,000.00	50,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504,633.00	55,389,630.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57,847.00	34,973,299.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797.84	3,303,21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70,797.84	13,303,21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79,756.93	303,361.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3,712.00	441,65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33,468.93	15,745,013.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71.09	-2,441,798.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035.20	-13,111.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128,635.78	-23,146,857.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343,920.31	79,752,319.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215,284.53	56,605,462.8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851,000.00				359,093,632.71				27,562,889.43		147,138,752.40		601,646,274.54	19,259.48	601,665,534.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851,000.00				359,093,632.71				27,562,889.43		147,138,752.40		601,646,274.54	19,259.48	601,665,534.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59,834.30						-23,423,621.82		-21,363,787.52	-	-21,499,711.29
（一）综											-23,423,621.82		-23,423,621.82	-	-23,559,545.59

合收益总额														135,923.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59,834.30									2,059,834.30	2,059,834.3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59,834.30									2,059,834.30	2,059,834.3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851,000.00				361,153,467.01				27,562,889.43		123,715,130.58		580,282,487.02	116,664.29	580,165,822.73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资本公积	减：	其	专	盈余公积	一	未分配利润	其	小计				

		具				库存股	他综合收益	项储备		般风险准备	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851,000.00				356,645,319.41			27,562,889.43		184,406,214.61		636,465,423.45	270,241.57	636,735,665.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851,000.00				356,645,319.41			27,562,889.43		184,406,214.61		636,465,423.45	270,241.57	636,735,665.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9,220.25					-26,798,539.94		-25,679,319.69	-	-25,926,865.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798,539.94		-26,798,539.94	-	-27,046,085.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9,220.25							1,119,220.25		1,119,220.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19,220.25							1,119,220.25			1,119,220.2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851,000.00				357,764,539.66			27,562,889.43	157,607,674.67	610,786,103.76	22,696.04	610,808,799.8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851,000.00				359,093,632.71				27,562,889.43	140,210,976.14		594,718,498.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851,000.00				359,093,632.71				27,562,889.43	140,210,976.14		594,718,498.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59,834.30					-2,370,144.77		-310,310.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70,144.77		-2,370,144.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59,834.30							2,059,834.3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59,834.30							2,059,834.3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851,000.00				361,153,467.01				27,562,889.43	137,840,831.37		594,408,187.8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851,000.00				356,645,319.41				27,562,889.43	176,494,804.76		628,554,013.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851,000.00				356,645,319.41				27,562,889.43	176,494,804.76		628,554,013.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9,220.25					-27,924,764.85		-26,805,544.6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924,764.85		-27,924,764.8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9,220.25								1,119,220.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19,220.25								1,119,220.2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851,000.00				357,764,539.66				27,562,889.43	148,570,039.91		601,748,469.00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1. 企业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04 年 4 月 13 日注册成立，现总部位于郑州市高新区莲花街 316 号 10 号楼 106-606 号房、108-608 号房。

2. 企业的业务性质

业务性质：智能交通行业。

3. 主要经营活动

主要经营活动：基于车联网技术为城市公交运营、管理及服务提供综合解决方案。

主要产品：智能公交调度系统、远程监控系统、智能公交收银系统、充电运营管理系统。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8 家，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报告期内减少 1 家子公司，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

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仅适用于存在采用套期会计方法核算的套期保值的情况，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年初数和上期实际数按照上期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

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7）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当单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

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 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认为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损失准备。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① 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国有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民营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② 合同资产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国有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民营企业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其他应收款，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除押金和保证金外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应收款项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11、应收票据

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是指：物资采购、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在建系统集成项目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7、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

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9、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

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

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

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	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5%	19.00%-47.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5“长期资产减值”

22、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3、使用权资产

见本附注五、35“租赁”。

24、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无形资产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及软件，其中土地使用权按使用期限平均摊销，软件按 5 年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5“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5、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

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7、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8、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9、租赁负债

见本附注五、35“租赁”。

30、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金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1、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3.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4.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5. 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数是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6.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2、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公司销售主要分为商品销售、系统集成、软件产品及技术服务等，收入确认方法分别为：

商品销售收入：销售不需安装的产品，发货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销售需安装的产品，由公司发货、负责安装调试、待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系统集成收入：系统集成收入在项目完工取得客户签署的验收单后一次性确认收入。

软件产品：（1）属于系统集成项目组成部分的软件，随同系统集成项目确认收入。（2）属于客户单独购买的软件，于相关产品已经交付并经验收后确认收入。

技术服务收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服务合同通常包括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录音制作等）、运维服务、油补平台维护服务等履约义务。技术服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已完成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运维服务、油补平台维护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于提供服务期间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3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本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1）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5、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20 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5 “长期资产减值”。

(4)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8、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郑州恒诺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企业所得税

1. 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经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联合批准，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1002578，有效期 3 年，2020-2022 年度享受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率。
2. 公司全资子公司郑州恒诺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经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联合批准，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41003048，有效期 3 年，2021-2023 年享受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率。

增值税

公司全资子公司郑州恒诺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29 日获得由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豫 R-2012-0048（2013 年 08 月 29 日获得由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重新认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豫 R-2013-0094）。根据国务院国发【2000】18 号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以及国务院国发【2011】4 号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规定，公司享受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2018 年 5 月 1 日起公司享受按 16%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2019 年 4 月 1 日起公司享受按 13%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的增值税优惠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554.36	22,881.14
银行存款	41,695,387.78	88,020,403.31
其他货币资金	4,292,864.12	1,609,431.31
合计	46,003,806.26	89,652,715.76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4,292,864.12	1,609,431.31

其他说明：报告期末，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 4,292,864.12 元，为用于开具保函、票据的保证金。详见本附注七、4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3,689,108.51	3,396,429.49
合计	3,689,108.51	3,396,429.49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432,500.00	100.00%	743,391.49	16.77%	3,689,108.51	3,648,000.00	100.00%	251,570.51	6.90%	3,396,429.49
其中：										
组合 1：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 2：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4,432,500.00	100.00%	743,391.49	16.77%	3,689,108.51	3,648,000.00	100.00%	251,570.51	6.90%	3,396,429.49
合计	4,432,500.00	100.00%	743,391.49	16.77%	3,689,108.51	3,648,000.00	100.00%	251,570.51	6.90%	3,396,429.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4,432,500.00	743,391.49	16.77%
合计	4,432,500.00	743,391.4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51,570.51	491,820.98				743,391.49
合计	251,570.51	491,820.98				743,391.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534,271.54	0.00
合计	534,271.54	0.00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本期不存在转销或核销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20,242.00	4.46%	11,520,242.00	100.00%		11,945,776.00	4.53%	11,945,776.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6,946,022.91	95.54%	45,108,300.48	18.27%	201,837,722.43	251,469,247.08	95.47%	40,545,917.42	16.12%	210,923,329.66
其中：										
组合 1：应收国有企业客户	157,608,699.45	60.98%	31,674,131.59	20.10%	125,934,567.86	169,937,390.47	64.52%	26,847,554.78	15.80%	143,089,835.69
组合 2：应收民营企业客户	89,337,323.46	34.56%	13,434,168.89	15.04%	75,903,154.57	81,531,856.61	30.95%	13,698,362.64	16.80%	67,833,493.97
合计	258,466,264.91	100.00%	56,628,542.48	21.91%	201,837,722.43	263,415,023.08	100.00%	52,491,693.42	19.93%	210,923,329.6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星凯龙客车有限公司	7,137,100.00	7,137,1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哈尔滨通联客车有限公司	1,925,260.00	1,925,2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民富沃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023,300.00	1,023,3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辽宁乾丰专用车有限公司	496,606.00	496,60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477,840.00	477,8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太康县舒捷城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65,600.00	165,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咸宁市枫丹公交有限公司	89,466.00	89,46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黑龙江龙华汽车有限公司	65,400.00	65,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济南市新运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34,000.00	3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市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十二分公司	26,420.00	26,4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海港混凝土有限公司	25,000.00	2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庆市易通达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	1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阳沈鑫巴士有限公司	9,800.00	9,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六建集团有限公司	9,800.00	9,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市一汽巴士有限公司	8,100.00	8,1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野东方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5,400.00	5,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兴汽车分公司	2,570.00	2,57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华青年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900.00	1,9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市汽车运输集团长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600.00	1,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库尔勒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1,280.00	1,2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泗阳顺风城乡公交客运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520,242.00	11,520,24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应收国有企业客户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7,475,550.00	5,857,847.89	6.70%
1-2 年	17,402,993.11	2,918,722.38	16.77%
2-3 年	22,523,127.57	7,164,718.50	31.81%
3-4 年	16,948,268.13	7,173,584.17	42.33%
4-5 年	6,596,523.39	3,523,853.72	53.42%
5 年以上	6,662,237.25	5,035,404.93	75.58%
合计	157,608,699.45	31,674,131.5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应收民营企业客户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0,397,008.36	4,021,914.06	6.66%
1-2 年	18,839,619.58	3,460,573.91	18.37%
2-3 年	4,474,954.98	1,794,005.49	40.09%
3-4 年	2,544,668.86	1,317,360.70	51.77%
4-5 年	646,622.00	405,865.05	62.77%
5 年以上	2,434,449.68	2,434,449.68	100.00%

合计	89,337,323.46	13,434,168.89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7,873,318.46
1至2年	36,242,772.69
2至3年	27,006,022.45
3年以上	47,344,151.31
3至4年	19,519,576.99
4至5年	15,399,385.39
5年以上	12,425,188.93
合计	258,466,264.9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945,776.00	94,866.00	520,400.00			11,520,24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组合1:应收国有企业客户	26,847,554.78	4,826,576.81				31,674,131.59
组合2:应收民营企业客户	13,698,362.64		264,193.75			13,434,168.89
合计	52,491,693.42	4,921,442.81	784,593.75			56,628,542.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账龄超过三年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长账龄原因	回款风险
客户一	11,369,000.00	在合同约定账期内,客户未回款	国有控股企业,回款风险小

客户二	6,972,532.40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进度影响，回款延迟	国有独资企业，回款风险小
客户三	4,782,200.00	受疫情影响，客户资金紧张，回款延迟	与公司系长期合作关系，历史无坏账损失，回款风险小
客户四	3,671,640.00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进度影响，回款延迟	国有独资企业，回款风险小
客户五	3,025,660.00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进度影响，回款延迟	国有独资企业，回款风险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4,845,910.00	9.61%	1,662,041.77
客户二	11,369,000.00	4.40%	4,362,198.65
客户三	11,035,902.33	4.27%	913,226.59
客户四	9,941,120.00	3.85%	660,987.98
客户五	9,316,791.00	3.60%	621,948.41
合计	66,508,723.33	25.7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7,995,600.00	5,141,684.84
应收账款	2,848,953.29	4,298,365.51
合计	20,844,553.29	9,440,050.35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995,600.00	5,141,684.84
合 计	17,995,600.00	5,141,684.84

注：报告期末，应收款项融资中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报告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036,830.96	-
合 计	14,036,830.96	-

报告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报告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报告期末，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2) 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2,848,953.29	4,298,365.51
合 计	2,848,953.29	4,298,365.51

注：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对客户的特定应收账款通过无追索权保理进行出售，且此类出售等满足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条件。针对此类应收账款，公司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因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按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所 占	金 额	计 提	金 额	所 占	金 额	计 提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1 年以内	3,051,873.24	100%	202,919.95	6.65%	4,585,561.33	100%	287,195.82	6.26%
合计	3,051,873.24	100%	202,919.95	6.65%	4,585,561.33	100%	287,195.82	6.26%

注：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84,275.87 元。

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827,821.66	86.36%	14,832,161.69	88.02%
1 至 2 年	2,500,963.33	8.70%	1,085,884.20	6.44%
2 至 3 年	862,484.79	3.00%	489,233.30	2.90%
3 年以上	558,641.92	1.94%	444,267.28	2.64%
合计	28,749,911.70		16,851,546.47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合计 17,739,626.08 元，占期末余额的比例为 61.70%。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652,545.96	7,022,849.37
合计	11,652,545.96	7,022,849.37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6,601,643.48	7,786,653.48
代扣代缴	5,328.00	95,617.69
股权转让款	500,000.00	600,000.00
应收政府补助款	6,882,690.00	
其他	94,420.30	147,477.06
合计	14,084,081.78	8,629,748.2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06,898.86			1,606,898.86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824,636.96			824,636.96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431,535.82			2,431,535.8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781,902.79
1 至 2 年	1,614,883.40
2 至 3 年	1,776,603.09
3 年以上	1,910,692.50
3 至 4 年	733,000.00
4 至 5 年	1,067,300.00
5 年以上	110,392.50
合计	14,084,081.7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1,606,898.86	824,636.96				2,431,535.82
合计	1,606,898.86	824,636.96				2,431,535.8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应收政府补助款	6,882,690.00	1年以内	48.87%	361,341.23
单位二	押金、保证金	2,276,900.00	1年以内/1-2年/3-4年/4-5年	16.17%	1,054,451.51
单位三	押金、保证金	1,573,301.09	1年以内/2-3年	11.17%	370,098.94
单位四	股权转让款	500,000.00	2-3年	3.55%	157,500.00
单位五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	3.55%	33,950.00
单位六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1-2年	3.55%	80,250.00
单位七	押金、保证金	288,952.00	1-2年	2.05%	46,376.80
合计		12,521,843.09		88.91%	2,103,968.4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郑州市大数据产业专项资金	6,882,690.00	1年以内	依据为该项目已评审通过且公示完毕。该款项已于2022年8月全额收到。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312,293.94	3,197,704.47	48,114,589.47	56,411,712.91	3,530,751.99	52,880,960.92
在产品	4,009,163.96		4,009,163.96	6,629,793.34		6,629,793.34
库存商品	29,462,569.86	1,043,613.27	28,418,956.59	26,333,188.60	987,543.07	25,345,645.53
周转材料	372,853.29	24,863.62	347,989.67	272,928.80	27,094.94	245,833.86
发出商品	16,016,652.03	506,154.12	15,510,497.91	14,026,048.85	506,154.12	13,519,894.73
半成品	19,959,153.79	2,443,732.21	17,515,421.58	20,251,505.58	1,843,252.22	18,408,253.36
委托加工物资	1,181,354.11		1,181,354.11	2,236,657.09		2,236,657.09
软件开发成本	8,111,450.40		8,111,450.40	6,660,178.68		6,660,178.68
在建系统集成项目成本	46,741,807.97	2,112,136.89	44,629,671.08	28,865,795.17	2,112,136.89	26,753,658.28
合计	177,167,299.35	9,328,204.58	167,839,094.77	161,687,809.02	9,006,933.23	152,680,875.7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530,751.99	12,113.45		345,160.97		3,197,704.47
库存商品	987,543.07	70,898.49		14,828.29		1,043,613.27
周转材料	27,094.94	70.33		2,301.65		24,863.62
发出商品	506,154.12					506,154.12
半成品	1,843,252.22	635,679.08		35,199.09		2,443,732.21
在建系统集成项目成本	2,112,136.89					2,112,136.89
合计	9,006,933.23	718,761.35		397,490.00		9,328,204.5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8、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质保金	14,909,750.72	3,585,987.53	11,323,763.19	19,832,529.97	4,070,363.27	15,762,166.70
未经审计的油补维护费	7,595,640.00	1,885,177.29	5,710,462.71	7,595,640.00	1,460,612.37	6,135,027.63
合计	22,505,390.72	5,471,164.82	17,034,225.90	27,428,169.97	5,530,975.64	21,897,194.33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未到期质保金		484,375.74		
未经审计的油补维护费	424,564.92			
合计	424,564.92	484,375.74		——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4,343.76	11,607,826.28
待认证进项税	4,169,695.37	0.00
合计	4,184,039.13	11,607,826.28

其他说明：无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郑州蓝视科技有限公司	1,029,884.83			-249,032.23						780,852.60	
哈尔滨交通集团通恒科技有限公司	242,894.36			-242,894.36						0.00	
郑州公交飞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360,583.81			-17,417.71						2,343,166.10	
北京力银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小计	13,633,363.00			-509,344.30						13,124,018.70	
合计	13,633,363.00			-509,344.30						13,124,018.70	

其他说明

本期涉及参股公司哈尔滨交通集团通恒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为-336,560.76元，其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冲减至0元后，根据章程约定仍需就注册资本认缴部分承担超额亏损，计提预计负债93,666.40元。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650,000.00	3,650,000.00
合计	3,650,000.00	3,65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郑州高创谷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					计划长期持有	
郑州杰逊交通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计划长期持有	
郑州昱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计划长期持有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2,024,398.57	206,379,143.94
合计	202,024,398.57	206,379,143.9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4,058,418.28	4,071,602.15	7,125,883.70	31,381,936.15	236,637,840.28
2. 本期增加金额		27,894.60	297,778.77	327,319.91	652,993.28
(1) 购置		27,894.60	297,778.77	282,312.81	607,986.18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45,007.10	45,007.10
3. 本期减少金额			74,200.00	138,273.51	212,473.51
(1) 处置或报废			74,200.00	138,273.51	212,473.51
4. 期末余额	194,058,418.28	4,099,496.75	7,349,462.47	31,570,982.55	237,078,360.0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661,152.03	2,694,901.88	6,024,801.87	12,877,840.56	30,258,696.34
2. 本期增加金额	2,303,145.36	92,152.86	124,781.59	2,464,111.83	4,984,191.64
(1) 计提	2,303,145.36	92,152.86	124,781.59	2,464,111.83	4,984,191.64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57,566.67	131,359.83	188,926.50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57,566.67	131,359.83	188,926.50
4. 期末余额	10,964,297.39	2,787,054.74	6,092,016.79	15,210,592.56	35,053,961.4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3,094,120.89	1,312,442.01	1,257,445.68	16,360,389.99	202,024,398.57
2. 期初账面价值	185,397,266.25	1,376,700.27	1,101,081.83	18,504,095.59	206,379,143.94

注：报告期内，公司将车载设备租赁给客户使用，相应的车载设备转为固定资产核算管理。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电子设备	7,237,344.39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河南天迈厂房	154,207,966.53	办理阶段

其他说明

无

(5) 固定资产清理

无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017,394.80			11,440,808.62	18,458,203.42
2. 本期增加金额	320,027.52				320,027.52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20,027.52				320,027.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337,422.32			11,440,808.62	18,778,230.9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48,558.47			7,650,524.38	8,499,082.85
2. 本期增加金额	70,845.63			683,075.40	753,921.03
(1) 计提	70,845.63			683,075.40	753,921.0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19,404.10			8,333,599.78	9,253,003.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418,018.22			3,107,208.84	9,525,227.06
2. 期初账面价值	6,168,836.33			3,790,284.24	9,959,120.57

注：报告期内，子公司河南天迈缴纳土地配套使用费对应的契税。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

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5,124,237.40	11,268,635.61	69,156,048.70	10,373,489.2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857,637.17	2,230,813.28	9,886,107.77	1,482,807.98
可抵扣亏损	169,099,326.32	25,364,898.94	136,507,845.61	20,476,176.84
计提流量费及电力费	203,528.54	30,529.29	203,528.54	30,529.29
递延收益	275,750.00	41,362.50	367,666.67	55,150.00
股份支付	3,071,293.26	460,693.99	2,934,778.00	440,216.70
合计	262,631,772.69	39,396,933.61	219,055,975.29	32,858,370.04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396,933.61		32,858,370.04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80,635.37	350,656.85
可抵扣亏损	18,109,380.52	12,784,465.62
合计	18,590,015.89	13,135,122.4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142,241.63	142,241.63	
2023 年	2,164,663.16	2,519,249.19	
2024 年	883,524.45	883,524.45	
2025 年	2,252,295.88	1,720,341.65	
2026 年	5,424,357.45	7,519,108.70	
2027 年	7,242,297.95		
合计	18,109,380.52	12,784,465.62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4,699,875.39		4,699,875.39	2,840,684.67		2,840,684.67
合计	4,699,875.39		4,699,875.39	2,840,684.67		2,840,684.67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70,000,000.00	45,000,000.00
附追索权的贴现融资		1,6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46,6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信用借款余额 70,000,000.00 元，其中向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 5,000,000.00 元，向浦发银行郑州分行借款 15,000,000.00 元，向中信银行郑州分行借款 30,000,000.00 元，向招商银行郑州分行借款 20,000,000.00 元。

本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290,000.00	2,180,000.00
合计	8,290,000.00	2,18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45,807,816.41	73,440,240.80
合计	45,807,816.41	73,440,240.8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1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50,203,746.92	42,803,627.95
合计	50,203,746.92	42,803,627.95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453,088.46	39,503,876.65	42,513,259.67	6,443,705.4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939.60	2,665,079.17	2,666,913.97	8,104.80
三、辞退福利		557,339.19	557,339.19	
合计	9,463,028.06	42,726,295.01	45,737,512.83	6,451,810.2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407,179.74	35,453,535.40	38,455,015.14	6,405,700.00
2、职工福利费		590,277.18	590,277.18	
3、社会保险费	6,024.00	1,474,504.71	1,475,616.71	4,912.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903.52	1,260,775.14	1,261,864.90	4,813.76
工伤保险费	120.48	66,861.69	66,883.93	98.24
生育保险费		146,867.88	146,867.88	
4、住房公积金		1,322,265.64	1,322,265.6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884.72	663,293.72	670,085.00	33,093.44
合计	9,453,088.46	39,503,876.65	42,513,259.67	6,443,705.4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638.40	2,557,730.00	2,559,509.20	7,859.20
2、失业保险费	301.20	107,349.17	107,404.77	245.60
合计	9,939.60	2,665,079.17	2,666,913.97	8,104.80

其他说明

公司无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752,703.23	3,275,919.68
企业所得税	863,258.11	1,256,134.35
个人所得税	140,853.30	207,070.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9,654.79	274,403.52
教育费附加	111,280.65	118,470.06
地方教育费附加	74,187.08	78,980.03
土地使用税	44,892.98	44,892.98
房产税	407,592.96	407,560.68
合计	5,654,423.10	5,663,432.04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6,726,799.65	7,733,152.66
合计	6,726,799.65	7,733,152.66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942,000.00	792,000.00
应付费用	2,232,124.80	4,111,497.85
代扣代缴	17,059.44	174,961.34
往来款	3,535,615.41	2,654,693.47
合计	6,726,799.65	7,733,152.6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郑州高创谷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	2,400,000.00	关联方资金拆借暂未约定借款到期日
合计	2,400,000.00	

其他说明

高创谷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将闲置资金暂免息借给公司使用，双方暂未约定借款到期日。

2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35,625.83	2,543,484.19
合计	335,625.83	2,543,484.19

24、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	93,666.40		参股公司就注册资本认缴部分承担超额亏损
合计	93,666.4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期涉及参股公司哈尔滨交通集团通恒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为-336,560.76 元，其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冲减至 0 元后，根据章程约定仍需就注册资本认缴部分承担超额亏损，计提预计负债 93,666.40 元。

2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01,000.00		175,250.00	525,750.00	与资产相关按期分摊
合计	701,000.00		175,250.00	525,750.0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郑州高新区 2018 年度科技创新优秀企业表彰	77,666.67			19,416.67			58,250.00	与资产相关
郑州市 2018 年重大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290,000.00			72,500.00			217,5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6000	333,333.33			83,333.33			250,000.00	与资产相

套智能车 载终端建 设项目								关
合计	701,000.00			175,250.00			525,750.00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7,851,000.00						67,851,000.00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50,948,619.41			350,948,619.41
其他资本公积	8,145,013.30	2,059,834.30		10,204,847.60
合计	359,093,632.71	2,059,834.30		361,153,467.0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权激励费用分摊计入资本公积所致。

2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562,889.43			27,562,889.43
合计	27,562,889.43			27,562,889.4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2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7,138,752.40	184,406,214.6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7,138,752.40	184,406,214.6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423,621.82	-26,798,539.9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3,715,130.58	157,607,674.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8,804,552.12	39,164,157.61	55,724,802.40	30,882,137.93
其他业务	1,118,299.79	650,080.49	686,098.12	613,681.27
合计	69,922,851.91	39,814,238.10	56,410,900.52	31,495,819.20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商品类型	69,922,851.91	69,922,851.91
其中：		
智能调度系统	31,323,901.19	31,323,901.19
车辆远程监控系统	6,715,360.17	6,715,360.17
智能公交收银系统	18,298,105.93	18,298,105.93
新能源充电监控系统	1,665,031.14	1,665,031.14
出租车运营监管系统	2,427,062.85	2,427,062.85
软件产品及其他	9,493,390.63	9,493,390.63
按经营地区分类	69,922,851.91	69,922,851.91
其中：		
华南	22,155,338.65	22,155,338.65
西南	8,622,638.33	8,622,638.33
东北	7,062,045.92	7,062,045.92
华东	11,204,523.91	11,204,523.91
华中	17,851,206.25	17,851,206.25
西北	1,102,915.91	1,102,915.91
华北	797,214.24	797,214.24
外销	1,126,968.70	1,126,968.7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37,639,011.02 元，其中，220,379,911.46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17,259,099.56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3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9,389.65	80,303.81
教育费附加	158,306.47	34,415.90
房产税	815,153.64	581,419.34
土地使用税	89,785.96	89,785.96
车船使用税	4,970.00	0.00
印花税	100,271.90	80,306.90

地方教育附加	105,537.64	22,943.94
合计	1,643,415.26	889,175.85

3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789,284.00	7,652,503.19
差旅费	1,211,312.51	1,389,708.41
宣传广告费	259,281.28	1,211,504.62
售后服务费	4,706,892.76	2,300,199.92
办公费	341,572.67	384,731.86
业务招待费	961,920.97	1,999,396.12
折旧与摊销	82,638.41	49,659.02
招投标费	676,553.31	417,368.25
其他	30,659.21	125,376.47
合计	15,060,115.12	15,530,447.86

3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779,408.83	8,112,031.51
办公费	1,631,303.51	1,425,933.78
差旅费	992,007.44	1,564,458.10
业务招待费	1,003,821.67	1,107,613.23
折旧与摊销	2,767,980.12	2,319,047.37
租赁费用	304,631.76	229,271.41
咨询服务费	3,797,225.34	1,975,482.76
汽车使用费	229,101.44	277,152.88
股份支付	2,179,893.40	332,725.80
其他	94,949.32	114,270.72
合计	21,780,322.83	17,457,987.56

3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材料费用	541,831.75	616,031.27
人员人工费用	24,440,949.49	27,402,194.42
折旧费用	1,077,762.55	902,011.66
无形资产摊销	560,575.44	424,855.08
委托外部研发	641,200.36	1,267,621.19
与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	231,231.17	151,674.46
股份支付	0.00	757,919.35
合计	27,493,550.76	31,522,307.43

3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支出	1,365,997.78	547,018.03
减：利息收入	414,876.78	783,848.88
手续费及其他	60,522.66	38,223.34
合计	1,011,643.66	-198,607.51

3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退税	1,236,601.48	1,516,462.95
政府补助	10,932,369.48	4,723,000.00
合计	12,168,970.96	6,239,462.95

3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3,010.70	157,647.40
理财产品收益	157,500.00	1,050,527.76
合计	-445,510.70	1,208,175.16

3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24,636.96	-793,781.0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136,849.06	884,603.29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91,820.98	57,236.70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84,275.87	328,571.72
合计	-5,369,031.13	476,630.65

3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18,761.35	-578,535.15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9,810.82	-840,291.66
合计	-658,950.53	-1,418,826.81

4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合计	-3,885.7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885.76	

4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2,027,000.00	654,044.83	2,027,000.00
其他	231,770.51	102.05	231,770.51
合计	2,258,770.51	654,146.88	2,258,770.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 影响当年 盈亏	是否特殊 补贴	本期发生 金额	上期发生 金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2020年失业保险稳岗补贴补发（恒诺电子）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167.94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失业保险稳岗补贴补发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9,176.89	与收益相关
郑州高新区2019年第二批知识产权优秀企业和个人政策兑现-国内专利授权政策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高新区2020年第一批知识产权优秀企业和个人政策兑现-国内专利授权政策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5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春节及元宵期间开展“三访三保三促”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活动促企业稳工稳产补贴			获得的补助					
郑州市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以工代训”补贴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金融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57,2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第二批郑州市上市挂牌融资企业奖补资金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金融局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2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第一批知识产权优秀企业个人政策兑现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金融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1,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第二批知识产权优秀企业和个人政策兑现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金融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第二批郑州市上市挂牌融资企业奖补资金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金融局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1,7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27,000.00	654,044.83	

4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506.60		2,506.60
其他	9,085.13	371.00	9,085.13
合计	11,591.73	371.00	11,591.73

4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76,506.06	348,579.64
递延所得税费用	-6,658,622.67	-6,429,506.21
合计	-5,382,116.61	-6,080,926.5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941,662.2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41,249.3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31,131.2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70,215.4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83,721.5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80,959.67
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3,944,632.73
所得税费用	-5,382,116.61

4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291,429.48	5,377,044.83
利息收入	414,876.78	783,848.88
往来款及其他	3,690,673.86	3,723,559.94
合计	10,396,980.12	9,884,453.6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销售费用	8,419,875.96	11,039,032.92
支付管理费用	10,927,937.80	9,383,017.06
支付研发费用	1,506,006.00	2,574,014.07
支付财务费用	50,284.54	15,964.78
支付往来款及其他	407,534.46	1,385,856.26
合计	21,311,638.76	24,397,885.09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保函保证金	70,797.84	3,303,215.00

合计	70,797.84	3,303,215.00
----	-----------	--------------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函保证金	2,753,712.00	441,652.00
合计	2,753,712.00	441,652.00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559,545.59	-27,046,085.47
加：资产减值准备	6,027,981.66	942,196.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84,191.64	4,371,904.50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753,921.03	635,678.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85.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06.6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15,404.15	303,361.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5,510.70	-1,208,175.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38,563.57	-6,460,946.2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876,980.33	-34,821,122.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286,583.80	45,145,295.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099,075.18	-26,565,507.5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27,346.93	-44,703,401.2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710,942.14	62,340,267.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8,043,284.45	88,447,120.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332,342.31	-26,106,853.30
--------------	----------------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1,710,942.14	88,043,284.45
其中：库存现金	15,554.36	22,881.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695,387.78	88,020,403.3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10,942.14	88,043,284.45

4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292,864.12	保函、承兑保证金
合计	4,292,864.12	

4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0,194.44	6.7114	68,418.97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郑州高新区 2018 年度科技创新优秀企业表彰	116,5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9,416.67
郑州市 2018 年重大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435,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72,500.00
年产 26000 套智能车载终端建设项目	5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83,333.33
大型科学仪器共享使用补贴	24,400.00	其他收益	24,400.00
2021 年申报的企业研发费用补助	991,200.00	其他收益	991,200.00
2018 年高新处立项的郑州市重大科技创新专项验收后补助	2,800,000.00	其他收益	2,800,000.00
郑州高新区 2022 年春节期间暖企暖工若干措施促进企业生产补贴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2020 年郑州市大数据产业专项资金	6,882,690.00	其他收益	6,882,690.00
稳岗补贴（深圳泰立恒）	8,829.48	其他收益	8,829.48
2019 年度第二批郑州市上市挂牌融资企业奖补资金	2,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0
2021 年度第一批知识产权优秀企业个人政策兑现	21,000.00	营业外收入	21,000.00
2020 年度第二批知识产权优秀企业和个人政策兑现	6,000.00	营业外收入	6,000.00
贷款贴息企业政策兑现	390,000.00	财务费用	390,000.00
合计	14,225,619.48		13,349,369.4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合并成本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郑州小登出行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5 月依法完成清算，不再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郑州恒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	100.00%		设立
北京天地启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推广	100.00%		设立
河南天迈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车载通信终端、机电一体化设备的研发、销售	100.00%		设立
深圳泰立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硬件维护	100.00%		设立
启航（天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车载通信终端销售	100.00%		设立
西安天地勤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人工智能应用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新能源业务	51.00%		设立
郑州冷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通信设备、汽车配件的生产与销售，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服务、咨询	60.00%		设立
深圳市天瀚数据处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软件的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城市交通规划设计	5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西安天地勤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49.00%	-39,293.19		-337,352.28
郑州冷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00%	-95,379.05		-22,942.32
深圳市天瀚数据处理有限公司	49.00%	-1,251.53		243,630.31
合计		-135,923.77		-116,664.2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西安天地勤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3,246.83	8,387.36	11,634.19	108.23		108.23	82,443.00	9,616.64	92,059.64	343.50		343.50
郑州冷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6,507.32		166,507.32	194,692.17		194,692.17	227,958.34		227,958.34	16,064.69		16,064.69
深圳市天瀚数据处理有限公司	497,304.72		497,304.72	100.00		100.00	499,858.86		499,858.86	100.00		100.0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西安天地勤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80,190.18	-80,190.18	-79,196.17		-213,672.36	-213,672.36	-134,519.18
郑州冷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8,477.89	-238,447.63	-238,447.63	-129,731.39	92,376.25	-357,115.19	-357,115.19	-381,701.19
深圳市天瀚数据处理有限公司		-2,554.14	-2,554.14	-2,554.14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其他说明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郑州蓝视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	34.00%		权益法
哈尔滨交通集团通恒科技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13.50%		权益法
郑州公交飞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技术服务		35.00%	权益法
北京力银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32.21%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持有通恒科技 13.50%股权，由公司委派 1 名董事，故公司对其持股未达到 20%但对其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蓝视科技	通恒科技	飞线网络	北京力银	蓝视科技	通恒科技	飞线网络	北京力银
流动资产	5,374,721.24	83,901,010.11	6,698,819.22		4,803,632.88	84,214,672.26	6,745,829.50	
非流动资产	44,529.43	3,314,862.22	24,177.82	31,050,000.00	46,818.25	4,170,251.92	30,099.82	31,050,000.00
资产合计	5,419,250.67	87,215,872.33	6,722,997.04	31,050,000.00	4,850,451.13	88,384,924.18	6,775,929.32	31,050,000.00
流动负债	4,652,625.38	86,446,485.59	28,236.76		3,351,378.11	85,122,494.77	31,404.16	
非流动负债		1,206,311.53			0.00	1,206,311.53	0.00	
负债合计	4,652,625.38	87,652,797.12	28,236.76		3,351,378.11	86,328,806.30	31,404.16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66,625.29	-436,924.79	6,694,760.28	31,050,000.00	1,499,073.02	2,056,117.88	6,744,525.16	31,050,0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60,652.60	-58,984.84	2,343,166.10	10,000,000.00	509,684.83	277,575.92	2,360,583.81	10,000,000.0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4,681.56				34,681.56		
—其他	520,200.00				520,2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80,852.60	-93,666.40	2,343,166.10	10,000,000.00	1,029,884.83	242,894.36	2,360,583.81	10,000,0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54,426.56	4,260,316.28			1,860,877.96	9,185,943.00	1,039,649.01	
净利润	-732,447.73	-2,493,042.67	-49,764.88		-132,281.43	-764,971.22	873,983.4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32,447.73	-2,493,042.67	-49,764.88		-132,281.43	-764,971.22	873,983.4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	--	--	--	--

郑州蓝视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实收资本 147.00 万。截至报告期末，天迈科技出资 102.00 万，李晓玲出资 45.00 万，其余股东暂未出资。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上述金融工具产生的主要风险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等。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商业银行，本公司预期货币资金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2. 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款项，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公司的销售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为监控公司的信用风险，公司按照账龄、到期日及逾期天数等要素对公司的客户欠款进行分析和分类。报告期末，公司已将应收款项按风险类别计提了减值准备。

本公司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25.73%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向股东借款、银行借款、股权融资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优化融资结构，保持持续性与灵活性以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风险由本公司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银行借款均为国有银行和其他商业银行的固定利率计息，无重大利率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

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50,000.00	3,650,000.00
（二）应收款项融资		20,844,553.29		20,844,553.2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对其他权益工具在成本与效益、重要性和谨慎性的综合考虑下，以可获得被投资单位的净资产作为公允价值的计量基础。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无母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郭建国、田淑芬。

其他说明：

根据郭建国、大成瑞信、郭田甜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郭建国通过《一致行动协议》可影响的股份数合计为 37,686,4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54%。郭建国之配偶田淑芬持有大成瑞信 62.5613% 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公司总股本的 9.29%；依照郭建国之持股与任职，郭建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依照田淑芬间接持股及其与郭建国之间的近亲属关系，郭建国、田淑芬夫妇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郑州高创谷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哈尔滨交通集团通恒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郑州蓝视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郭田甜	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女
刘洪宇	郭田甜之配偶，董事、董事会秘书
石河子市大成瑞信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持股比例超过 5% 的股东
郑州依海风情服饰有限公司	董事刘洪宇父亲刘玉民实际控制的企业
郑州蓝视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郑州高创谷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哈尔滨交通集团通恒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北京力银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郑州杰逊交通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郑州昱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郑州缤纷盒子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京张天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郑州公交飞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参股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郑州蓝视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郑州昱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13,946.91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

(4) 关联担保情况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郑州高创谷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	2,400,000.00	2017年09月30日		高创谷于2017年9月30日将闲置资金暂免息借给公司使用，双方暂未约定借款到期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	1,579,437.88	1,550,330.58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郑州昱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56,016.00	50,267.73	288,256.00	18,053.6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郑州蓝视科技有限公司	250,308.72	250,308.72
其他应付款	郑州高创谷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哈尔滨交通集团通恒科技有限公司	303,750.00	254,693.47
其他应付款	郑州蓝视科技有限公司	0.00	20,0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2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57,1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详见其他说明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 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向激励对象合计授予 15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 138 万股限制性股票，预留 12 万股。首次授予日为 2021 年 5 月 12 日，预留授予日为 2022 年 5 月 11 日，授予价格均为每股 13.74 元。

2.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设置了公司业绩考核要求和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作为归属条件，届时根据考核指标的完成情况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3.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注：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同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一致。

4.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限制性股票归属对应的考核年度为 2021-2023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归属条件之一，首次授予部分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2021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40%

第二个归属期	2022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70%
第三个归属期	2023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00%

注：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考核年度及各考核年度的考核安排同首次授予部分一致。

5.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所有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 A、B、C 三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考核结果	A	B	C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100%	80%	0

注：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满足归属要求，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6. 2022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未达到归属条件，作废处理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内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和 14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508,147.6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179,893.4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2) 未来适用法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20,242.00	4.44%	11,520,242.00	100.00%	0.00	11,945,776.00	4.54%	11,945,776.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8,154,686.78	95.56%	44,612,384.48	17.98%	203,542,302.30	251,430,841.08	95.46%	40,048,237.59	15.93%	211,382,603.49
其中：										
组合 1：应收国有企业客户	157,608,699.45	60.69%	31,674,131.59	20.10%	125,934,567.86	169,932,296.13	64.51%	26,847,287.33	15.80%	143,085,008.80
组合 2：应收民营企业客户	88,841,407.46	34.21%	12,938,252.89	14.56%	75,903,154.57	81,007,438.11	30.76%	13,200,950.26	16.30%	67,806,487.85
组合 3：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1,704,579.87	0.66%			1,704,579.87	491,106.84	0.19%		0.00%	491,106.84
合计	259,674,928.78	100.00%	56,132,626.48	21.62%	203,542,302.30	263,376,617.08	100.00%	51,994,013.59	19.74%	211,382,603.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星凯龙客车有限公司	7,137,100.00	7,137,1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哈尔滨通联客车有限公司	1,925,260.00	1,925,2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民富沃能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023,300.00	1,023,3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辽宁乾丰专用车有限公司	496,606.00	496,60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477,840.00	477,8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太康县舒捷城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65,600.00	165,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咸宁市枫丹公交有限公司	89,466.00	89,46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黑龙江龙华汽车有限公司	65,400.00	65,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济源市新运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34,000.00	3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市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十二分公司	26,420.00	26,4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海港混凝土有限公司	25,000.00	2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庆市易通达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	1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阳沈鑫巴士有限公司	9,800.00	9,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六建集团有限公司	9,800.00	9,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市一汽巴士有限公司	8,100.00	8,1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野东方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5,400.00	5,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兴汽车分公司	2,570.00	2,57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华青年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900.00	1,9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市汽车运输集团长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600.00	1,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库尔勒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1,280.00	1,2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泗阳顺风城乡公交客运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520,242.00	11,520,24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应收国有企业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7,475,550.00	5,857,847.89	6.70%
1-2 年	17,402,993.11	2,918,722.38	16.77%
2-3 年	22,523,127.57	7,164,718.50	31.81%
3-4 年	16,948,268.13	7,173,584.17	42.33%
4-5 年	6,596,523.39	3,523,853.72	53.42%
5 年以上	6,662,237.25	5,035,404.93	75.58%
合计	157,608,699.45	31,674,131.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应收民营企业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0,397,008.36	4,021,914.06	6.66%
1-2 年	18,839,619.58	3,460,573.91	18.37%
2-3 年	4,474,954.98	1,794,005.49	40.09%
3-4 年	2,544,668.86	1,317,360.70	51.77%
4-5 年	646,622.00	405,865.05	62.77%
5 年以上	1,938,533.68	1,938,533.68	100.00%
合计	88,841,407.46	12,938,252.8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3：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69,419.73		
1-2 年			
2-3 年	636.20		
3-4 年	34,523.94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704,579.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9,542,738.19
1 至 2 年	36,242,772.69
2 至 3 年	27,006,658.65
3 年以上	46,882,759.25
3 至 4 年	19,554,100.93
4 至 5 年	15,399,385.39
5 年以上	11,929,272.93
合计	259,674,928.78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945,776.00	94,866.00	520,400.00			11,520,24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组合 1：应收国有企业客户	26,847,287.33	4,826,844.26				31,674,131.59
组合 2：应收民营企业客户	13,200,950.26		262,697.37			12,938,252.89
组合 3：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0.00
合计	51,994,013.59	4,921,710.26	783,097.37	0.00	0.00	56,132,626.48

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客户	期末账面余额	长账龄原因	回款风险
客户一	11,369,000.00	在合同约定账期内，客户未回款	国有控股企业，回款风险小
客户二	6,972,532.40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进度影响，回款延迟	国有独资企业，回款风险小
客户三	4,782,200.00	受疫情影响，客户资金紧张，回款延迟	与公司系长期合作关系，历史无坏账损失，回款风险小
客户四	3,671,640.00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进度影响，回款延迟	国有独资企业，回款风险小
客户五	3,025,660.00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进度影响，回款延迟	国有独资企业，回款风险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4,845,910.00	9.57%	1,662,041.77
客户二	11,369,000.00	4.38%	4,362,198.65
客户三	11,035,902.33	4.25%	913,226.59
客户四	9,941,120.00	3.83%	660,987.98
客户五	9,316,791.00	3.59%	621,948.41
合计	66,508,723.33	25.6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4,269,665.72	9,411,881.07
合计	14,269,665.72	14,411,881.07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郑州恒诺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6,507,083.48	7,712,993.48
并表关联方往来	2,698,491.69	2,539,515.57
股权转让款	500,000.00	600,000.00
应收政府补助款	6,882,690.00	
其他	94,420.30	147,477.06
合计	16,682,685.47	10,999,986.1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88,105.04			1,588,105.04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824,914.71			824,914.71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413,019.75			2,413,019.7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992,649.79
1 至 2 年	4,026,340.09
2 至 3 年	1,767,003.09
3 年以上	1,896,692.50
3 至 4 年	731,700.00
4 至 5 年	1,054,600.00
5 年以上	110,392.50
合计	16,682,685.4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1,588,105.04	824,914.71				2,413,019.75
合计	1,588,105.04	824,914.71				2,413,019.75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应收政府补助款	6,882,690.00	1 年以内	41.26%	361,341.23
单位二	并表关联方往来	2,659,148.69	1 年以内/1-2 年	15.94%	0.00
单位三	押金、保证金	2,276,900.00	1 年以内/1-2 年/3-4 年/4-5 年	13.65%	1,054,451.51
单位四	押金、保证金	1,573,301.09	1 年以内/2-3 年	9.43%	370,098.94
单位五	股权转让款	500,000.00	2-3 年	3.00%	157,500.00
单位六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3.00%	33,950.00
单位七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1-2 年	3.00%	80,250.00
合计		14,892,039.78		89.28%	2,057,591.6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郑州市大数据产业专项资金	6,882,690.00	1 年以内	依据为该项目已评审通过且公示完毕。该款项已于 2022 年 8 月全额收到。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9,172,285.23		219,172,285.23	217,519,197.40		217,519,197.4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780,852.60		10,780,852.60	11,272,779.19		11,272,779.19
合计	229,953,137.83		229,953,137.83	228,791,976.59		228,791,976.5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郑州恒诺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5,170,327.20				73,979.41	5,244,306.61	
北京天地启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018,118.71	350,000.00			18,344.97	4,386,463.68	
河南天迈科技有限公司	200,130,454.71				161,254.68	200,291,709.39	
深圳市天瀚数据处理有限公司	255,000.00					255,000.00	
深圳泰立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14,494.97				51,139.64	5,065,634.61	
启航(天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西安天地勤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郑州冷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30,801.81				-1,630.87	1,229,170.94	
合计	217,519,197.40	1,350,000.00			303,087.83	219,172,285.2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郑州蓝视科技有限公司	1,029,884.83			-249,032.23						780,852.60	
哈尔滨交通集团通恒科技有限公司	242,894.36			-242,894.36						0.00	
北京力银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小计	11,272,779.19			-491,926.59						10,780,852.60	
合计	11,272,779.19			-491,926.59						10,780,852.60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955,556.36	47,346,329.59	56,215,544.04	36,601,167.99
其他业务	1,237,947.51	853,804.50	805,745.84	794,924.99
合计	71,193,503.87	48,200,134.09	57,021,289.88	37,396,092.98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商品类型	71,193,503.87	71,193,503.87
其中：		
智能调度系统	32,186,889.21	32,186,889.21
车辆远程监控系统	6,715,360.17	6,715,360.17
智能公交收银系统	18,298,105.93	18,298,105.93
新能源充电监控系统	1,665,031.14	1,665,031.14
出租车运营监管系统	2,427,062.85	2,427,062.85
软件产品及其他	9,901,054.57	9,901,054.57
按经营地区分类	71,193,503.87	71,193,503.87
其中：		

华南	22,155,338.65	22,155,338.65
西南	8,622,638.33	8,622,638.33
东北	7,062,045.92	7,062,045.92
华东	11,204,523.91	11,204,523.91
华中	19,121,858.21	19,121,858.21
西北	1,102,915.91	1,102,915.91
华北	797,214.24	797,214.24
外销	1,126,968.70	1,126,968.7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37,639,011.02 元，其中，220,379,911.46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17,259,099.56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85,592.99	-148,246.80
理财产品收益	157,500.00	362,930.55
合计	17,571,907.01	214,683.75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92.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349,369.4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7,5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20,4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2,685.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23,328.11	
合计	12,120,234.3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0%	-0.35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7%	-0.51	-0.5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